



說明書

申請登記為功能界別選民
及
選舉委員會界別分組投票人

選舉事務處

目錄

	<u>頁次</u>
I. 序言	1
II. 申請登記的資格	3
III. 喪失登記資格	6
IV. 如何遞交申請	7
V. 查詢	8
VI. 個人資料收集聲明	8
VII. 選舉通訊語言選擇	9

附錄：

功能界別及其對等選舉委員會界別分組的登記資格：

附錄 1	：會計界	10
附錄 2	：漁農界	11
附錄 3	：建築、測量及都市規劃界	15
附錄 4	：飲食界	16
附錄 5	：商界（第一）	19
附錄 6	：商界（第二）	21
附錄 7	：區議會	24
附錄 8	：教育界	25
附錄 9	：工程界	28
附錄 10	：金融界	29
附錄 11	：金融服務界	31
附錄 12	：衛生服務界	33
附錄 13	：鄉議局	35
附錄 14	：進出口界	36
附錄 15	：工業界（第一）	40
附錄 16	：工業界（第二）	43
附錄 17	：資訊科技界	45
附錄 18	：保險界	49
附錄 19	：勞工界	51
附錄 20	：法律界	53
附錄 21	：醫學界	54
附錄 22	：地產及建造界	55

頁次

附錄 23：社會福利界	58
附錄 24：體育、演藝、文化及出版界	59
附錄 25：紡織及製衣界	69
附錄 26：旅遊界	73
附錄 27：航運交通界	76
附錄 28：批發及零售界	83

可選擇的選舉委員會界別分組的登記資格：

附錄 29：中醫界	88
附錄 30：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	89
附錄 31：香港僱主聯合會	90
附錄 32：香港中國企業協會	92
附錄 33：社會福利界（只適用於團體部分）	94

本說明書及申請表格可從以下途徑獲取：

(a) 選舉事務處：(i) 香港灣仔港灣道 25 號

海港中心 10 樓

(ii) 香港灣仔愛群道 32 號

愛群商業大廈 10 樓

(b) 選舉事務處網址：www.reo.gov.hk

(c) 選舉事務處查詢熱線：2891 1001

(ii)

I. 序言

如果你符合資格，你可以：

同時申請登記為下列其中一個功能界別的選民及其對等選舉委員會界別分組（即指與功能界別有相同名稱的界別分組）的投票人：

- (1) 會計界；
- (2) 漁農界；
- (3) 建築、測量及都市規劃界；
- (4) 飲食界；
- (5) 商界（第一）；
- (6) 商界（第二）；
- (7) 區議會¹；
- (8) 教育界²；
- (9) 工程界；
- (10) 金融界；
- (11) 金融服務界；
- (12) 衛生服務界；
- (13) 鄉議局；
- (14) 進出口界；
- (15) 工業界（第一）；
- (16) 工業界（第二）；
- (17) 資訊科技界；
- (18) 保險界；
- (19) 勞工界；
- (20) 法律界；
- (21) 醫學界；
- (22) 地產及建造界；
- (23) 社會福利界；
- (24) 體育、演藝、文化及出版界；
- (25) 紡織及製衣界；
- (26) 旅遊界³；
- (27) 航運交通界；
- (28) 批發及零售界，

-
1. 就區議會功能界別而言，其對等界別分組是指港九各區議會界別分組或新界各區議會界別分組。
 2. 就教育界功能界別而言，其對等界別分組是指教育界界別分組或高等教育界界別分組。
 3. 就旅遊界功能界別而言，其對等界別分組是指旅遊界界別分組或酒店界界別分組。

或

申請登記為以上其中一個功能界別的選民，及下列其中一個可選擇的界別分組（而不是那個功能界別的對等選舉委員會界別分組）的投票人：

- (1) 中醫界；
- (2) 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
- (3) 香港僱主聯合會；
- (4) 香港中國企業協會；
- (5) 社會福利界（只適用於團體部分），

或

申請登記為下列其中一個可選擇的界別分組的投票人（如你不符合資格登記在以上任何一個功能界別）：

- (1) 中醫界；
- (2) 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
- (3) 香港僱主聯合會；
- (4) 香港中國企業協會；
- (5) 社會福利界（只適用於團體部分）。

每位合資格人士或每個合資格團體只能在一個功能界別及/或一個選舉委員會界別分組中登記。如你已在某個功能界別/界別分組中登記成為選民/投票人，並其後遞交申請表格登記在另一個功能界別/界別分組，你的新登記申請（如被接納）會在下一份正式選民/投票人登記冊中取代你原來的功能界別/選舉委員會界別分組的登記。

你只需閱讀本說明書第 I 至 VII 部份，及你所欲申請的功能界別及/或選舉委員會界別分組的有關附錄。

如你登記為功能界別的選民及選舉委員會界別分組的投票人，你將有權在日後舉行的立法會及選舉委員會界別分組換屆選舉或補選中投票：

- (1) 選出一位代表你的功能界別的立法會議員。勞工界功能界別則選出三位立法會議員；及

- (2) 在選舉委員會界別分組選舉中，選出代表你的界別分組的選舉委員會委員。按照基本法，選舉委員會負責選出行政長官。

II. 申請登記的資格

個人

- (1) 你需要符合下列條件才能登記成為功能界別的個人選民及/或選舉委員會界別分組的個人投票人：

(一) 你符合有關功能界別及/或選舉委員會界別分組的登記資格（欲知登記資格詳情，請參閱有關附錄）；及

(二) 你已登記為地方選區選民，或符合資格登記並已作出如此申請。

(a) 一般來說，你須符合下列條件才能登記成為地方選區選民：

(i) 你是《香港特別行政區護照條例》（第 539 章）中所指的香港特別行政區永久性居民；

(ii) 你通常在香港居住；

(iii) 你已年滿 18 歲或在隨著提出申請後的首個 9 月 25 日（區議會選舉年）或 7 月 25 日（非區議會選舉年）或之前滿 18 歲；

(iv) 你持有身分證明文件，如香港永久性居民身分證；及

(v) 你並沒有喪失登記為選民的資格。

有關永久性居民身分的查詢，請致電入境事務處熱線：2824 6111。

- (b) (i) 根據你的住址，選舉登記主任會為你編配在所屬的立法會地方選區及區議會選區，成為該些選區的選民。你的住址是指你在香港的唯一或主要居所。該住址資料將提供予相關選區/界別/界別分組的候選人，在日後舉行的選舉中作發放選舉廣告的用途。
- (ii) 日後你的住址如有變更，請即以書面通知選舉登記主任。你的住址更改後，你所屬的選區可能要相應作出更改。如你不將你的新住址通知選舉登記主任，你可能會被取消在地方選區、功能界別及/或選舉委員會界別分組的登記。
- (iii) 「通訊地址」只供住址未有郵遞服務的人士或在囚人士（後者請閱下文附註(四)(b)）使用。如果你不屬於以上兩類的人士，請勿填寫本欄。
- (三) 如果你已是團體選民/投票人委任的獲授權代表，選舉登記主任將不會考慮你在與該團體選民/投票人同一功能界別/界別分組的登記申請。
- (四) 如果你是在囚人士，請注意以下事項：
- (a) 登記地址：在囚人士必須填寫表格的相關部分，申報適用於你的情況。在囚人士不可使用懲教院所的地址作為選民登記住址。在填寫該部分時：
- 如果你屬於該部分所述的第二種情況，請把有關的證明資料，夾附於申請表；或

- 一 如果你屬於該部分所述的第三種情況，並且有需要索取你根據《人事登記規例》提供和最後記錄的地址，可向入境事務處索取有關資料。索取資料的申請，可寄交：香港灣仔告士打道 7 號入境事務大樓 12 樓行政主任（人事登記）支援收。〔如需協助，可聯絡選舉登記主任。〕
- (b) 通訊地址：在囚人士可選擇在申請表上提供所屬懲教院所的地址或其他地址，作為你的通訊地址。這個通訊地址會如常交給候選人，供他們向有關選民發放選舉有關的資料。如果你選擇以所屬懲教院所的地址作為通訊地址，請提供囚犯編號，以便寄發資料在懲教院所內或在院所之間派遞。
- (c) 日後服刑期滿的須知事項：如你使用你在香港的最後居住地方或根據《人事登記規例》提供的最後居住地址作為選民的登記住址，你在服刑期滿離開懲教院所後，需盡快向選舉登記主任提供新的住址。否則，選舉登記主任會根據相關法例訂明的程序將你的姓名列入遭剔除者名單，而如果你在法定限期前沒有提供新的主要居住地址，你的姓名將會在正式選民登記冊內遭刪除。
- (2) 如你同時符合資格登記在鄉議局功能界別及其他功能界別，你則只能登記在鄉議局功能界別中，而不能登記在其他功能界別中。

團體

- (3) 你的團體*如果符合有關功能界別及/或選舉委員會界別分組的登記資格，便可申請登記為該功能界別的團體選民及/或選舉委員會界別分組的團體投票人。（欲知登記資格詳情，請參閱有關附錄。）

* “團體”指屬法團或不屬法團的團體，亦包括商號或透過共同有關利益而互相聯結的一組人士（可包括屬法團或不屬法團的團體）。

- (4) 你的團體必須委任獲授權代表以在選舉中投下你的團體的選票。獲授權代表必須已登記為地方選區選民，或符合資格登記並已作出如此申請。（欲知委任獲授權代表的詳情，請參閱有關附錄。）
- (5) 如你的團體同時符合資格登記在下列任何一個功能界別：
- (a) 漁農界；
 - (b) 保險界；或
 - (c) 航運交通界，

及其他功能界別，你的團體則只能登記在上述第(a)、(b)或(c)項所指明的功能界別中，而不能登記在其他功能界別中。

III. 喪失登記資格

- (1) 任何人士如有以下情況，即喪失資格登記為個人選民或投票人，或獲授權代表：
- (a) 根據《精神健康條例》（第 136 章）被裁斷為精神上無行為能力而無能力處理和管理自己的財產及事務；或
 - (b) 任何武裝部隊成員。
- (2) 任何**團體**如有以下情況，即喪失資格登記為團體選民或投票人：
- (a) 根據《領事關係條例》（第 557 章）享有任何特權或豁免的領館；或
 - (b) 《國際組織及外交特權條例》（第 190 章）第 2 條適用的組織或《國際組織（特權及豁免權）條例》（第 558 章）第 2 條界定的國際組織。

IV. 如何遞交申請

個人

請填寫表格 REO-41 (“個人登記為功能界別選民及選舉委員會界別分組投票人申請書”)，申請登記在功能界別及選舉委員會界別分組。

請填寫表格 REO-41EC (“個人登記為選舉委員會界別分組投票人申請書”)，只申請登記在可選擇的界別分組。

如果你持有有效的個人數碼證書，你便可以透過《香港政府一站通》作線上登記（網址：www.gov.hk）。

團體

請填寫表格 REO-42 (“團體登記為功能界別選民及選舉委員會界別分組投票人申請書”)，申請登記在功能界別及選舉委員會界別分組，並委任獲授權代表。

請填寫表格 REO-42EC (“團體登記為選舉委員會界別分組投票人申請書”)，只申請登記在可選擇的界別分組，並委任獲授權代表。

截止日期

請把已填妥及由你或你的團體的負責人和獲授權代表簽署（如屬團體申請）的申請表格，盡早交回選舉登記主任。

在有區議會選舉舉行的年份（即區議會選舉年），正式選民登記冊會於 9 月發表。至於其他非區議會選舉年的年份，正式選民登記冊則會於該年的 7 月發表。因此，有關申請登記成為選民的截止日期如下：

區議會選舉年： 7 月 16 日

非區議會選舉年： 5 月 16 日

截止日期以選舉事務處接獲表格之日期為準。在上述截止日期後所收到的申請，本處會在編製下年度的登記冊時處理。

如你在遞交表格十四天後，仍未收到選舉事務處的通知，你可致電該處查詢熱線 2891 1001，查詢有關申請的進展。

V. 查詢

如對選民登記有任何查詢，請致電 2891 1001，或寄信至以下地址，或傳真至 2891 1180 或瀏覽互聯網址：www.reo.gov.hk。

香港灣仔愛群道 32 號
愛群商業大廈 10 樓
選舉事務處

VI. 個人資料收集聲明

資料用途

你在申請表格內填報的個人及其他有關的資料，會供選舉事務處作選民登記及與選舉有關的用途。在申請表格提供個人及其他有關的資料純屬自願。然而，你如果沒有提供足夠和正確的資料，本處可能無法處理你的登記申請。如選舉登記主任接納你的登記申請，你在表格內提供的資料（個人資料及其他有關的資料）會列入選民登記冊，供市民查閱。

任何人如未事先徵得資料當事人的明確同意，而將在此表格內填報的個人資料用作上述用途以外的任何其他用途，即有可能違反《個人資料（私隱）條例》（第 486 章）。

資料轉介

如有需要，本處可能會把你提供的資料提供予其他獲授權部門/組織/人士，按有關條例及/或附屬法例作選民登記、選舉及所有相關的用途。

索閱個人資料

根據《個人資料（私隱）條例》（第 486 章）內所載的條款，你有權要求索閱及改正所提供的個人和其他有關的資料。關於個人資料的查詢，應以書面向選舉登記主任（地址：香港灣仔港灣道 25 號海港中心 10 樓）提出。

VII. 選舉通訊語言選擇

一般情況下，選舉事務處均會以中、英雙語與選民通訊。你的語言選擇是為方便候選人在選舉期間能以你所選擇的語言與你通訊。如果你不填寫該部分，本處會假設你選擇以中文通訊。

註：本說明書只可作一般性指引。如需更詳盡資料，請查閱《立法會條例》（第 542 章）、《行政長官選舉條例》（第 569 章）、《選舉管理委員會條例》（第 541 章）及有關的附屬法例。有關法例可在互聯網址：www.legislation.gov.hk 中找到，及在政府書店網站（www.bookstore.gov.hk）或政府新聞處刊物銷售小組有售。

會計界 功能界別 及選舉委員會界別分組的登記

1. 登記資格

如果你是根據《專業會計師條例》（第 50 章）註冊的會計師，你便符合資格登記。

2. 注意事項

(a) 如果你已是現有的正式登記冊上的會計界功能界別選民/界別分組投票人，你無需再申請作如此登記。如欲確定你是否已登記選民/投票人，你可致電選舉事務處查詢熱線 2891 1001 作出查詢。

(b) 如果你亦符合資格登記為下列其中一個可選擇的界別分組的投票人：

- (1) 中醫界；
- (2) 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
- (3) 香港中國企業協會，

你可申請在其中一個界別分組登記。請在申請書提供該可選擇的界別分組名稱。在這情況下，你會登記在會計界功能界別及你選擇的界別分組。

3. 如何選用申請表格

請填寫表格 REO-41（藍色）（“個人登記為功能界別選民及選舉委員會界別分組投票人申請書”），申請登記在這個功能界別及一個選舉委員會界別分組。

漁農界 功能界別 及選舉委員會界別分組的登記

1. 登記資格

你的團體如符合下列條件，便符合資格登記：

(a) (i) 你是下列其中一個團體的團體成員：

- (1) 新界蔬菜產銷合作社有限責任聯合總社；
- (2) 港九新界養豬合作社有限責任聯合總社；
- (3) 香港漁民聯會；
- (4) 香港水產養殖業總會；
- (5) 筲箕灣區漁民合作社有限責任聯社；
- (6) 新界大埔區漁民合作社有限責任聯合總社；
- (7) 西貢區漁民合作社有限責任聯社；
- (8) 南區漁民合作社有限責任聯社，

(ii) 你是下列其中一個團體：

- (1) 香港仔漁民聯誼會；
- (2) 鴨脷洲漁民信用無限責任合作社；
- (3) 青山漁民信用無限責任合作社；
- (4) 青山機動拖船漁民信用無限責任合作社；
- (5) 長洲漁業聯合會；
- (6) 長洲漁民福利協進會；
- (7) 粉嶺軍地村農民水利有限責任合作社；
- (8) 離島區漁農副業協會；
- (9) 蒲台島漁民協會；
- (10) 漁業發展聯會（香港）有限公司；
- (11) 香港水上居民聯誼總會；
- (12) 農牧協進會；
- (13) 坑口農牧業協會；
- (14) 港九漁民聯誼會有限公司；
- (15) 港九水上漁民福利促進會；
- (16) 香港漁民漁業發展協會；
- (17) 香港漁民互助社；
- (18) 香港機動漁船船東協進會有限公司；
- (19) 香港花卉業總會；
- (20) 香港農牧職工會；
- (21) 香港釣網漁民互助會；

- (22) 香港禽畜業聯會；
- (23) 香港新界養魚協進會；
- (24) 香港新界養鴨鵝同業互助會；
- (25) 香港釣網養殖漁民聯會；
- (26) 香港漁民近岸作業協會；
- (27) 香港豬會有限公司；
- (28) 藍地農業貸款有限責任合作社；
- (29) 南丫島蘆荻灣水產養殖業協會；
- (30) 新界流浮山蠔業總會；
- (31) 馬灣漁業權益協會有限公司；
- (32) 梅窩農業產銷貸款有限責任合作社；
- (33) 梅窩漁民聯誼會；
- (34) 新界蠔業水產聯合會；
- (35) 新界養雞同業會有限公司；
- (36) 新界漁民聯誼會有限公司；
- (37) 新界花農聯誼會有限公司；
- (38) 北區花卉協會；
- (39) 離島區養魚業協進會（長洲）；
- (40) 坪洲漁民協會有限公司；
- (41) 優質肉雞發展促進會；
- (42) 西貢漁民互助會有限公司；
- (43) 西貢北約深灣養魚協進會；
- (44) 西貢布袋澳養魚業協會；
- (45) 西貢大頭洲養魚業協會；
- (46) 西貢大湖角漁民協會；
- (47) 沙頭角區養魚業協會；
- (48) 沙頭角小釣及刺網艇漁民信用無限責任合作社；
- (49) 山唐蔬菜產銷有限責任合作社；
- (50) 沙田亞公角漁民福利會；
- (51) 沙田花卉業聯會；
- (52) 筲箕灣深海捕撈漁民信用無限責任合作社；
- (53) 筲箕灣漁民聯誼會；
- (54) 筲箕灣雙拖漁民信用無限責任合作社；
- (55) 筲箕灣拖船漁民信用無限責任合作社；
- (56) 大澳漁民近岸作業協會；
- (57) 大澳沙仔面漁民信用無限責任合作社；
- (58) 大埔漁民信用無限責任合作社；
- (59) 大埔花卉園藝協會；
- (60) 大埔罟仔小釣漁民信用無限責任合作社；
- (61) 青龍頭手釣漁民信用無限責任合作社；
- (62) 荃灣漁民信用無限責任合作社；
- (63) 屯門機動漁船漁民信用無限責任合作社；
- (64) 屯門農牧同業促進會；
- (65) 東龍洲海魚養殖業協會；

- (66) 世界家禽學會香港分會；
- (67) 元朗農業生產促進會；
- (68) 榕樹凹養魚業協會；
- (69) 青衣居民聯會；
- (70) 荃灣葵青居民聯會（漁民組）；
- (71) 荃灣葵青漁民會；
- (72) 筲箕灣單拖漁民信用無限責任合作社；
- (73) 香港有機生活發展基金有限公司；
- (74) 新界北區漁民協會；
- (75) 大埔漁民近岸作業協會；
- (76) 香港仔漁民婦女會，

及

- (b) 如果你是以上第 1(a)(i)項所指明的團體的團體成員，你必須在緊接你提出登記申請前的 12 個月內一直是該團體的團體成員，並一直維持運作。

2. 委任獲授權代表

(a) 獲授權代表的資格

被委任的獲授權代表須符合以下條件：

- (1) 已登記為地方選區選民，或有資格登記為地方選區選民，並已申請作如此登記（詳情請參閱這說明書的第 II(1)及 III 部分）；及
- (2) 與申請登記的團體有密切聯繫，例如獲授權代表是申請團體的成員、會員、合夥人、高級人員、人員或僱員。

(b) 委任獲授權代表的限制

獲授權代表不可：

- (1) 就功能界別而言，獲多於一個團體選民委任；
- (2) 就界別分組而言，獲多於一個團體投票人委任。

[附註：如果獲授權代表符合資格登記為另一功能界別的个人選民或另一界別分組的个人投票人，他可申請作如此登記。]

(c) 更換獲授權代表

你的團體可不時更換獲授權代表。如需作出更換，請填寫表格 REO-42R。此表格可向選舉事務處索取。填妥的表格必須在有關功能界別或界別分組選舉的投票日期至少十四天前送抵選舉登記主任。在特殊情況下，如獲授權代表去世、患重病、在身體上或精神上無行為能力，選舉登記主任可在有關投票日期至少三個工作天前接納有關通知。

3. 注意事項

- (a) 如果你的團體已是現有的正式登記冊上的漁農界功能界別選民/界別分組投票人，你的團體無需再申請作如此登記。如欲確定你的團體是否已登記選民/投票人，你可致電選舉事務處查詢熱線 2891 1001 作出查詢。
- (b) 如果你的團體亦符合資格登記為下列其中一個可選擇的界別分組的團體投票人：
 - (1) 香港僱主聯合會；
 - (2) 香港中國企業協會；
 - (3) 社會福利界，

你可申請在其中一個界別分組登記。請在申請書提供該可選擇的界別分組名稱。在這情況下，你會登記在漁農界功能界別及你選擇的界別分組。

4. 如何選用申請表格

- (a) 請填寫表格 REO-42 (橙色) (“團體登記為功能界別選民及選舉委員會界別分組投票人申請書”)，申請登記在這個功能界別及一個選舉委員會界別分組，和委任獲授權代表。如果你希望委任同一名獲授權代表在功能界別和界別分組選舉中投票，你便毋須填寫表格的第 4 部分。
- (b) 申請表格須由你的團體的負責人及獲授權代表簽署。該負責人是指出你的團體授權作出登記申請的人士。

建築、測量及都市規劃界 功能界別 及選舉委員會界別分組的登記

1. 登記資格

如果你是下列類別的人士，你便符合資格登記：

- (a) 根據《建築師註冊條例》（第 408 章）註冊的建築師；
- (b) 有權在香港建築師學會的大會上表決的該會會員；
- (c) 根據《園境師註冊條例》（第 516 章）註冊的園境師；
- (d) 有權在香港園境師學會的大會上表決的該會會員；
- (e) 根據《測量師註冊條例》（第 417 章）註冊的專業測量師；
- (f) 有權在香港測量師學會的大會上表決的該會會員；
- (g) 根據《規劃師註冊條例》（第 418 章）註冊的專業規劃師；
- (h) 有權在香港規劃師學會的大會上表決的該會會員。

2. 注意事項

- (a) 如果你已是現有的正式登記冊上的建築、測量及都市規劃界功能界別選民/界別分組投票人，你無需再申請作如此登記。如欲確定你是否已登記選民/投票人，你可致電選舉事務處查詢熱線 2891 1001 作出查詢。
- (b) 如果你亦符合資格登記為下列其中一個可選擇的界別分組的投票人：
 - (1) 中醫界；
 - (2) 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
 - (3) 香港中國企業協會，

你可申請在其中一個界別分組登記。請在申請書提供該可選擇的界別分組名稱。在這情況下，你會登記在建築、測量及都市規劃界功能界別及你選擇的界別分組。

3. 如何選用申請表格

請填寫表格 REO-41（藍色）（“個人登記為功能界別選民及選舉委員會界別分組投票人申請書”），申請登記在這個功能界別及一個選舉委員會界別分組。

飲食界 功能界別 及選舉委員會界別分組的登記

1. 登記資格

你如符合下列條件，便符合資格登記：

(a) 你是下列類別的人士或團體：

- (1) 根據《公眾衛生及市政條例》（第 132 章）發出的食物業牌照的持有人；
- (2) 香港餐務管理協會有限公司；
- (3) 現代管理（飲食）專業協會有限公司；
- (4) 香港飲食業東主協會有限公司；
- (5) 香港飲食業總商會；
- (6) 香港飲食業聯合總會有限公司，

及

(b) 如果你是以上第 1(a)(1)項所指明的團體，你必須在緊接你提出登記申請前的 12 個月內一直維持運作。

2. 委任獲授權代表（只適用於團體）

(a) 獲授權代表的資格

被委任的獲授權代表須符合以下條件：

- (1) 已登記為地方選區選民，或有資格登記為地方選區選民，並已申請作如此登記（詳情請參閱這說明書的第 II(1)及 III 部分）；及
- (2) 與申請登記的團體有密切聯繫，例如獲授權代表是申請團體的成員、會員、合夥人、高級人員、人員或僱員。

(b) 委任獲授權代表的限制

獲授權代表不可：

- (1) 就功能界別而言：
 - (i) 獲多於一個團體選民委任；或
 - (ii) 已登記為與團體選民同一功能界別的个人選民或作出如此登記申請。

(2) 就界別分組而言：

- (i) 獲多於一個團體投票人委任；或
- (ii) 已登記為與團體投票人同一界別分組的個人投票人或作出如此登記申請。

[附註：如果獲授權代表符合資格登記為另一功能界別的個人選民或另一界別分組的個人投票人，他可申請作如此登記。]

(c) 更換獲授權代表

你的團體可不時更換獲授權代表。如需作出更換，請填寫表格 REO-42R。此表格可向選舉事務處索取。填妥的表格必須在有關功能界別或界別分組選舉的投票日期至少十四天前送抵選舉登記主任。在特殊情況下，如獲授權代表去世、患重病、在身體上或精神上無行為能力，選舉登記主任可在有關投票日期至少三個工作天前接納有關通知。

3. 注意事項

個人

- (a) 如果你已是現有的正式登記冊上的飲食界功能界別選民/界別分組投票人，你無需再申請作如此登記。如欲確定你是否已登記選民/投票人，你可致電選舉事務處查詢熱線 2891 1001 作出查詢。
- (b) 如果你亦符合資格登記為下列其中一個可選擇的界別分組的投票人：
 - (1) 中醫界；
 - (2) 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
 - (3) 香港中國企業協會，

你可申請在其中一個界別分組登記。請在申請書提供該可選擇的界別分組名稱。在這情況下，你會登記在飲食界功能界別及你選擇的界別分組。

團體

- (c) 如果你的團體已是現有的正式登記冊上的飲食界功能界別選民/界別分組投票人，你的團體無需再申請作如此登記。如欲確定你的團體是否已登記選民/投票人，你可致電選舉事務處查詢熱線 2891 1001 作出查詢。
- (d) 如果你的團體亦符合資格登記為下列其中一個可選擇的界別分組的團體投票人：
 - (1) 香港僱主聯合會；
 - (2) 香港中國企業協會；
 - (3) 社會福利界，

你可申請在其中一個界別分組登記。請在申請書提供該可選擇的界別分組名稱。在這情況下，你會登記在飲食界功能界別及你選擇的界別分組。

4. 如何選用申請表格

個人

- (a) 請填寫表格 REO-41 (藍色) (“個人登記為功能界別選民及選舉委員會界別分組投票人申請書”)，申請登記在這個功能界別及一個選舉委員會界別分組。

團體

- (b) 請填寫表格 REO-42 (橙色) (“團體登記為功能界別選民及選舉委員會界別分組投票人申請書”)，申請登記在這個功能界別及一個選舉委員會界別分組，和委任獲授權代表。如果你希望委任同一名獲授權代表在功能界別和界別分組選舉中投票，你便毋須填寫表格的第 4 部分。
- (c) 申請表格須由你的團體的負責人及獲授權代表簽署。該負責人是指出你的團體授權作出登記申請的人士。

商界（第一） 功能界別 及選舉委員會界別分組的登記

1. 登記資格

你的團體如符合下列條件，便符合資格登記：

(a) 你的團體是有權在香港總商會的大會上表決的該會會員，

及

(b) 你的團體須在緊接你提出登記申請前的 12 個月內一直是該總商會的團體會員，並一直維持運作。

2. 委任獲授權代表

(a) 獲授權代表的資格

被委任的獲授權代表須符合以下條件：

- (1) 已登記為地方選區選民，或有資格登記為地方選區選民，並已申請作如此登記（詳情請參閱這說明書的第 II(1)及 III 部分）；及
- (2) 與申請登記的團體有密切聯繫，例如獲授權代表是申請團體的成員、會員、合夥人、高級人員、人員或僱員。

(b) 委任獲授權代表的限制

獲授權代表不可：

- (1) 就功能界別而言，獲多於一個團體選民委任；
- (2) 就界別分組而言，獲多於一個團體投票人委任。

[附註：如果獲授權代表符合資格登記為另一功能界別的个人選民或另一界別分組的个人投票人，他可申請作如此登記。]

(c) 更換獲授權代表

你的團體可不時更換獲授權代表。如需作出更換，請填寫表格 REO-42R。此表格可向選舉事務處索取。填妥的表格必須在有關功能界別或界別分組選舉的投票日期至少十四天前送抵選舉登記主任。在特殊情況下，如獲授權代表去世、患重病、在身體上或精神上無行為能力，選舉登記主任可在有關投票日期至少三個工作天前接納有關通知。

3. 注意事項

- (a) 如果你的團體已是現有的正式登記冊上的商界（第一）功能界別選民/界別分組投票人，你的團體無需再申請作如此登記。如欲確定你的團體是否已登記選民/投票人，你可致電選舉事務處查詢熱線 2891 1001 作出查詢。
- (b) 如果你的團體亦符合資格登記為下列其中一個可選擇的界別分組的團體投票人：
 - (1) 香港僱主聯合會；
 - (2) 香港中國企業協會；
 - (3) 社會福利界，

你可申請在其中一個界別分組登記。請在申請書提供該可選擇的界別分組名稱。在這情況下，你會登記在商界（第一）功能界別及你選擇的界別分組。

4. 如何選用申請表格

- (a) 請填寫表格 REO-42（橙色）（“團體登記為功能界別選民及選舉委員會界別分組投票人申請書”），申請登記在這個功能界別及一個選舉委員會界別分組，和委任獲授權代表。如果你希望委任同一名獲授權代表在功能界別和界別分組選舉中投票，你便毋須填寫表格的第 4 部分。
- (b) 申請表格須由你的團體的負責人及獲授權代表簽署。該負責人是指出你的團體授權作出登記申請的人士。

商界（第二）
功能界別
及選舉委員會界別分組的登記

1. 登記資格

你如符合下列條件，便符合資格登記：

(a) 你是有權在香港中華總商會的大會上表決的該會會員，

及

(b) 如果你是該總商會的個人會員，你必須在緊接你提出登記申請前的 12 個月內一直是該總商會的個人會員。

(c) 如果你是該總商會的團體會員，你必須在緊接你提出登記申請前的 12 個月內一直是該總商會的團體會員，並一直維持運作。

2. 委任獲授權代表（只適用於團體）

(a) 獲授權代表的資格

被委任的獲授權代表須符合以下條件：

- (1) 已登記為地方選區選民，或有資格登記為地方選區選民，並已申請作如此登記（詳情請參閱這說明書的第 II(1)及 III 部分）；及
- (2) 與申請登記的團體有密切聯繫，例如獲授權代表是申請團體的成員、會員、合夥人、高級人員、人員或僱員。

(b) 委任獲授權代表的限制

獲授權代表不可：

- (1) 就功能界別而言：
 - (i) 獲多於一個團體選民委任；或
 - (ii) 已登記為與團體選民同一功能界別的個人選民或作出如此登記申請。
- (2) 就界別分組而言：
 - (i) 獲多於一個團體投票人委任；或
 - (ii) 已登記為與團體投票人同一界別分組的個人投票人或作出如此登記申請。

[附註：如果獲授權代表符合資格登記為另一功能界別的個人選民或另一界別分組的個人投票人，他可申請作如此登記。]

(c) 更換獲授權代表

你的團體可不時更換獲授權代表。如需作出更換，請填寫表格 REO-42R。此表格可向選舉事務處索取。填妥的表格必須在有關功能界別或界別分組選舉的投票日期至少十四天前送抵選舉登記主任。在特殊情況下，如獲授權代表去世、患重病、在身體上或精神上無行為能力，選舉登記主任可在有關投票日期至少三個工作天前接納有關通知。

3. 注意事項

個人

- (a) 如果你已是現有的正式登記冊上的商界（第二）功能界別選民/界別分組投票人，你無需再申請作如此登記。如欲確定你是否已登記選民/投票人，你可致電選舉事務處查詢熱線 2891 1001 作出查詢。
- (b) 如果你亦符合資格登記為下列其中一個可選擇的界別分組的投票人：
 - (1) 中醫界；
 - (2) 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
 - (3) 香港中國企業協會，

你可申請在其中一個界別分組登記。請在申請書提供該可選擇的界別分組名稱。在這情況下，你會登記在商界（第二）功能界別及你選擇的界別分組。

團體

- (c) 如果你的團體已是現有的正式登記冊上的商界（第二）功能界別選民/界別分組投票人，你的團體無需再申請作如此登記。如欲確定你的團體是否已登記選民/投票人，你可致電選舉事務處查詢熱線 2891 1001 作出查詢。
- (d) 如果你的團體亦符合資格登記為下列其中一個可選擇的界別分組的團體投票人：
 - (1) 香港僱主聯合會；
 - (2) 香港中國企業協會；
 - (3) 社會福利界，

你可申請在其中一個界別分組登記。請在申請書提供該可選擇的界別分組名稱。在這情況下，你會登記在商界（第二）功能界別及你選擇的界別分組。

4. 如何選用申請表格

個人

- (a) 請填寫表格 REO-41 (藍色) (“個人登記為功能界別選民及選舉委員會界別分組投票人申請書”), 申請登記在這個功能界別及一個選舉委員會界別分組。

團體

- (b) 請填寫表格 REO-42 (橙色) (“團體登記為功能界別選民及選舉委員會界別分組投票人申請書”), 申請登記在這個功能界別及一個選舉委員會界別分組, 和委任獲授權代表。如果你希望委任同一名獲授權代表在功能界別和界別分組選舉中投票, 你便毋須填寫表格的第 4 部分。
- (c) 申請表格須由你的團體的負責人及獲授權代表簽署。該負責人是指由你的團體授權作出登記申請的人士。

區議會
功能界別
及選舉委員會界別分組的登記
(港九各區議會界別分組)
(新界各區議會界別分組)

1. 登記資格

如果你是根據《區議會條例》(第 547 章)設立的區議會的議員，你便符合資格登記。

2. 登記為港九各區議會界別分組投票人的資格

如果你是港九各區議會的議員，你便符合資格登記在港九各區議會界別分組。

3. 登記為新界各區議會界別分組投票人的資格

如果你是新界各區議會的議員，你便符合資格登記在新界各區議會界別分組。

4. 注意事項

(a) 如果你已是現有的正式登記冊上的區議會功能界別選民及其對等界別分組的投票人，你無需再申請作如此登記。如欲確定你是否已登記選民/投票人，你可致電選舉事務處查詢熱線 2891 1001 作出查詢。

(b) 如果你亦符合資格登記為下列其中一個可選擇的界別分組的投票人：

- (1) 中醫界；
- (2) 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
- (3) 香港中國企業協會，

你可申請在其中一個界別分組登記。請在申請書提供該可選擇的界別分組名稱。在這情況下，你會登記在區議會功能界別及你選擇的界別分組。

5. 如何選用申請表格

請填寫表格 REO-41 (藍色) (“個人登記為功能界別選民及選舉委員會界別分組投票人申請書”)，申請登記在這個功能界別及一個選舉委員會界別分組。

教育界
功能界別
及選舉委員會界別分組的登記
(教育界界別分組)
(高等教育界界別分組)

1. 登記資格

如果你是下列類別的人士，便符合資格登記：

- (a) 在以下機構從事教學或研究的全職學術人員及同等職級的行政人員：
 - (1) 由大學教育資助委員會撥款資助的高等教育機構；
 - (2) 根據《專上學院條例》（第 320 章）註冊的認可專上學院；
 - (3) 根據《職業訓練局條例》（第 1130 章）設立的科技學院；
 - (4) 香港演藝學院；
 - (5) 香港公開大學；
- (b) 在以下機構從事教學或研究的全職學術人員及同等職級的行政人員：
 - (1) 香港城市大學的專業進修學院；
 - (2) 香港浸會大學的持續教育學院；
 - (3) 嶺南大學持續進修學院；
 - (4) 香港中文大學專業進修學院；
 - (5) 香港教育學院持續專業教育學院有限公司；
 - (6) 香港理工大學的專業進修學院；
 - (7) 香港科技大學持續進修學院有限公司；
 - (8) 香港大學專業進修學院；
- (c) 以下人士：
 - (1) 香港大學校務委員會委員；
 - (2) 香港中文大學校董；
 - (3) 香港科技大學校董會委員；
 - (4) 香港城市大學校董會成員；
 - (5) 香港理工大學校董會委員；
 - (6) 香港演藝學院校董會成員；
 - (7) 香港公開大學校董會成員；
 - (8) 職業訓練局成員；
 - (9) 香港教育學院校董會成員；
 - (10) 香港浸會大學校董會成員；
 - (11) 嶺南大學校董會；
 - (12) 香港樹仁大學校董；
 - (13) 明愛徐誠斌學院校董會成員；
- (d) 根據《教育條例》（第 279 章）註冊的檢定教員；
- (e) 根據《教育條例》（第 279 章）註冊或臨時註冊的全職准用教員；

- (f) 完全由政府維持和管理的學校的教員及校長；
- (g) 主要或唯一職業是在以下機構全職任教的人：
 - (1) 根據《職業訓練局條例》（第 1130 章）設立的工業學院、工業訓練中心或技能訓練中心；
 - (2) 根據被廢除的《工業訓練（建造業）條例》（第 317 章）設立並根據《建造業議會條例》（第 587 章）得以維持的工業訓練中心；
 - (3) 根據《建造業議會條例》（第 587 章）設立的業界訓練中心；
 - (4) 根據《工業訓練（製衣業）條例》（第 318 章）設立的工業訓練中心；
 - (5) 匡智會－匡智松嶺綜合職業訓練中心；
 - (6) 根據《香港明愛法團條例》（第 1092 章）成立為法團的香港明愛的明愛樂務綜合職業訓練中心；
- (h) 根據《教育條例》（第 279 章）註冊的學校的註冊校董。

2. 登記為高等教育界界別分組投票人的資格

如果你是以上第 1(a)、(b)或(c)項所指明的人士，你便符合資格登記在高等教育界界別分組。即使你亦符合資格登記在教育界界別分組，你只會登記在高等教育界界別分組。

3. 登記為教育界界別分組投票人的資格

如果你是以上第 1 (d)、(e)、(f)、(g)或(h)項所指明的人士，你便符合資格登記在教育界界別分組。如果你同時亦是以上第 1(a)、(b)或(c)項所指明的人士，你會登記在高等教育界界別分組，而不是在教育界界別分組。

4. 注意事項

- (a) 如果你已是現有的正式登記冊上的教育界功能界別選民及其對等界別分組的投票人，你無需再申請作如此登記。如欲確定你是否已登記選民/投票人，你可致電選舉事務處查詢熱線 2891 1001 作出查詢。
- (b) 如果你亦符合資格登記為下列其中一個可選擇的界別分組的投票人：
 - (1) 中醫界；
 - (2) 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
 - (3) 香港中國企業協會，

你可申請在其中一個界別分組登記。請在申請書提供該可選擇的界別分組名稱。在這情況下，你會登記在教育界功能界別及你選擇的界別分組。

5. 如何選用申請表格

請填寫表格 REO-41 (藍色) (“個人登記為功能界別選民及選舉委員會界別分組投票人申請書”), 申請登記在這個功能界別及一個選舉委員會界別分組。

工程界 功能界別 及選舉委員會界別分組的登記

1. 登記資格

如果你是下列類別的人士，你便符合資格登記：

- (a) 根據《工程師註冊條例》（第 409 章）註冊的專業工程師；
- (b) 有權在香港工程師學會的大會上表決的該會會員。

2. 注意事項

- (a) 如果你已是現有的正式登記冊上的工程界功能界別選民/界別分組投票人，你無需再申請作如此登記。如欲確定你是否已登記選民/投票人，你可致電選舉事務處查詢熱線 2891 1001 作出查詢。
- (b) 如果你亦符合資格登記為下列其中一個可選擇的界別分組的投票人：
 - (1) 中醫界；
 - (2) 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
 - (3) 香港中國企業協會，

你可申請在其中一個界別分組登記。請在申請書提供該可選擇的界別分組名稱。在這情況下，你會登記在工程界功能界別及你選擇的界別分組。

3. 如何選用申請表格

請填寫表格 REO-41（藍色）（“個人登記為功能界別選民及選舉委員會界別分組投票人申請書”），申請登記在這個功能界別及一個選舉委員會界別分組。

金融界
功能界別
及選舉委員會界別分組的登記

1. 登記資格

你的團體如符合下列條件，便符合資格登記：

(a) 你是下列類別的團體：

- (1) 《銀行業條例》（第 155 章）所指的銀行；
- (2) 《銀行業條例》（第 155 章）所指的有限制牌照銀行；
- (3) 《銀行業條例》（第 155 章）所指的接受存款公司，

及

(b) 你的團體須在緊接提出登記申請前的 12 個月內一直維持運作。

2. 委任獲授權代表

(a) 獲授權代表的資格

被委任的獲授權代表須符合以下條件：

- (1) 已登記為地方選區選民，或有資格登記為地方選區選民，並已申請作如此登記（詳情請參閱這說明書的第 II(1)及第 III 部分）；及
- (2) 與申請登記的團體有密切聯繫，例如獲授權代表是申請團體的成員、會員、合夥人、高級人員、人員或僱員。

(b) 委任獲授權代表的限制

獲授權代表不可：

- (1) 就功能界別而言，獲多於一個團體選民委任；
- (2) 就界別分組而言，獲多於一個團體投票人委任。

[附註：如果獲授權代表符合資格登記為另一功能界別的个人選民或另一界別分組的个人投票人，他可申請作如此登記。]

(c) **更換獲授權代表**

你的團體可不時更換獲授權代表。如需作出更換，請填寫表格 REO-42R。此表格可向選舉事務處索取。填妥的表格必須在有關功能界別或界別分組選舉的投票日期至少十四天前送抵選舉登記主任。在特殊情況下，如獲授權代表去世、患重病、在身體上或精神上無行為能力，選舉登記主任可在有關投票日期至少三個工作天前接納有關通知。

3. 注意事項

- (a) 如果你的團體已是現有的正式登記冊上的金融界功能界別選民/界別分組投票人，你的團體無需再申請作如此登記。如欲確定你的團體是否已登記選民/投票人，你可致電選舉事務處查詢熱線 2891 1001 作出查詢。
- (b) 如果你的團體亦符合資格登記為下列其中一個可選擇的界別分組的團體投票人：
 - (1) 香港僱主聯合會；
 - (2) 香港中國企業協會；
 - (3) 社會福利界，

你可申請在其中一個界別分組登記。請在申請書提供該可選擇的界別分組名稱。在這情況下，你會登記在金融界功能界別及你選擇的界別分組。

4. 如何選用申請表格

- (a) 請填寫表格 REO-42 (橙色) (“團體登記為功能界別選民及選舉委員會界別分組投票人申請書”)，申請登記在這個功能界別及一個選舉委員會界別分組，和委任獲授權代表。如果你希望委任同一名獲授權代表在功能界別和界別分組選舉中投票，你便毋須填寫表格的第 4 部分。
- (b) 申請表格須由你的團體的負責人及獲授權代表簽署。該負責人是指由你的團體授權作出登記申請的人士。

金融服務界
功能界別
及選舉委員會界別分組的登記

1. 登記資格

你的團體如符合下列條件，便符合資格登記：

(a) 你是下列類別的團體：

- (1) 認可交易所的交易所參與者；
- (2) 有權在香港金銀業貿易場的大會上表決的該會會員，

及

(b) 如果你的團體是以上第 1(a)(1)項所指明的認可交易所的交易所參與者，你必須在緊接你提出登記申請前的 12 個月內一直維持運作。

(c) 如果你的團體是以上第 1(a)(2)項所指明的該會會員，你必須在緊接你提出登記申請前的 12 個月內一直是該會會員，並一直維持運作。

2. 委任獲授權代表

(a) 獲授權代表的資格

被委任的獲授權代表須符合以下條件：

- (1) 已登記為地方選區選民，或有資格登記為地方選區選民，並已申請作如此登記（詳情請參閱這說明書的第 II(1)及 III 部分）；及
- (2) 與申請登記的團體有密切聯繫，例如獲授權代表是申請團體的成員、會員、合夥人、高級人員、人員或僱員。

(b) 委任獲授權代表的限制

獲授權代表不可：

- (1) 就功能界別而言，獲多於一個團體選民委任；
- (2) 就界別分組而言，獲多於一個團體投票人委任。

[附註：如果獲授權代表符合資格登記為另一功能界別的个人選民或另一界別分組的个人投票人，他可申請作如此登記。]

(c) 更換獲授權代表

你的團體可不時更換獲授權代表。如需作出更換，請填寫表格 REO-42R。此表格可向選舉事務處索取。填妥的表格必須在有關功能界別或界別分組選舉的投票日期至少十四天前送抵選舉登記主任。在特殊情況下，如獲授權代表去世、患重病、在身體上或精神上無行為能力，選舉登記主任可在有關投票日期至少三個工作天前接納有關通知。

3. 注意事項

- (a) 如果你的團體已是現有的正式登記冊上的金融服務界功能界別選民/界別分組投票人，你的團體無需再申請作如此登記。如欲確定你的團體是否已登記選民/投票人，你可致電選舉事務處查詢熱線 2891 1001 作出查詢。
- (b) 如果你的團體亦符合資格登記為下列其中一個可選擇的界別分組的團體投票人：
 - (1) 香港僱主聯合會；
 - (2) 香港中國企業協會；
 - (3) 社會福利界，

你可申請在其中一個界別分組登記。請在申請書提供該可選擇的界別分組名稱。在這情況下，你會登記在金融服務界功能界別及你選擇的界別分組。

4. 如何選用申請表格

- (a) 請填寫表格 REO-42 (橙色) (“團體登記為功能界別選民及選舉委員會界別分組投票人申請書”)，申請登記在這個功能界別及一個選舉委員會界別分組，和委任獲授權代表。如果你希望委任同一名獲授權代表在功能界別和界別分組選舉中投票，你便毋須填寫表格的第 4 部分。
- (b) 申請表格須由你的團體的負責人及獲授權代表簽署。該負責人是指出你的團體授權作出登記申請的人士。

衛生服務界

功能界別

及選舉委員會界別分組的登記

1. 登記資格

如果你是下列類別的人士，你便符合資格登記：

- (a) 根據《脊醫註冊條例》（第 428 章）註冊的脊醫；
- (b) 根據《護士註冊條例》（第 164 章）註冊或登記或當作已註冊或登記的護士；
- (c) 根據《助產士註冊條例》（第 162 章）註冊或當作已註冊的助產士；
- (d) 根據《藥劑業及毒藥條例》（第 138 章）註冊的藥劑師；
- (e) 根據《醫務化驗師（註冊及紀律處分程序）規例》（第 359 章，附屬法例 A）註冊的醫務化驗師；
- (f) 根據《放射技師（註冊及紀律處分程序）規例》（第 359 章，附屬法例 H）註冊的放射技師；
- (g) 根據《物理治療師（註冊及紀律處分程序）規例》（第 359 章，附屬法例 J）註冊的物理治療師；
- (h) 根據《職業治療師（註冊及紀律處分程序）規例》（第 359 章，附屬法例 B）註冊的職業治療師；
- (i) 根據《視光師（註冊及紀律處分程序）規例》（第 359 章，附屬法例 F）註冊的視光師；
- (j) 根據《牙科輔助人員（牙齒衛生員）規例》（第 156 章，附屬法例 B）登記的牙齒衛生員；
- (k) 任職政府或在香港受僱於以下機構的聽力學家、聽力學技術員、足病診療師、牙科手術助理員、牙科技術員、牙科技師、牙科治療師、營養師、配藥員、製模實驗室技術員、視覺矯正師、臨床心理學家、教育心理學家、義肢矯形師、言語治療師及科學主任（醫務）—
 - (1) 《醫院管理局條例》（第 113 章）所指的公營醫院；
 - (2) 根據《醫院、護養院及留產院註冊條例》（第 165 章）註冊的醫院；
 - (3) 由政府、香港中文大學或香港大學經辦或管理的診所；
 - (4) 獲政府補助的服務機構。

2. 注意事項

- (a) 如果你已是現有的正式登記冊上的衛生服務界功能界別選民/界別分組投票人，你無需再申請作如此登記。如欲確定你是否已登記選民/投票人，你可致電選舉事務處查詢熱線 2891 1001 作出查詢。

(b) 如果你亦符合資格登記為下列其中一個可選擇的界別分組的投票人：

- (1) 中醫界；
- (2) 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
- (3) 香港中國企業協會，

你可申請在其中一個界別分組登記。請在申請書提供該可選擇的界別分組名稱。在這情況下，你會登記在衛生服務界功能界別及你選擇的界別分組。

3. 如何選用申請表格

請填寫表格 REO-41 (藍色) (“個人登記為功能界別選民及選舉委員會界別分組投票人申請書”)，申請登記在這個功能界別及一個選舉委員會界別分組。

鄉議局 功能界別 及選舉委員會界別分組的登記

1. 登記資格

如果你是下列類別的人士，你便符合資格登記：

- (a) 鄉議局主席；
- (b) 鄉議局副主席；
- (c) 鄉議局議員大會的當然議員、特別議員或增選議員。

2. 注意事項

- (a) 如果你已是現有的正式登記冊上的鄉議局功能界別選民/界別分組投票人，你無需再申請作如此登記。如欲確定你是否已登記選民/投票人，你可致電選舉事務處查詢熱線 2891 1001 作出查詢。
- (b) 如果你亦符合資格登記為下列其中一個可選擇的界別分組的投票人：
 - (1) 中醫界；
 - (2) 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
 - (3) 香港中國企業協會，

你可申請在其中一個界別分組登記。請在申請書提供該可選擇的界別分組名稱。在這情況下，你會登記在鄉議局功能界別及你選擇的界別分組。

3. 如何選用申請表格

請填寫表格 REO-41（藍色）（“個人登記為功能界別選民及選舉委員會界別分組投票人申請書”），申請登記在這個功能界別及一個選舉委員會界別分組。

進出口界 功能界別 及選舉委員會界別分組的登記

1. 登記資格

你如符合下列條件，便符合資格登記：

(a) 你是下列類別的人士或團體：

- (1) 根據《應課稅品條例》（第 109 章）領有進口或出口或進口及出口應課稅品牌照的公司；
- (2) 在緊接《2008 年應課稅品（修訂）（第 2 號）條例》（2008 年第 16 號）生效之前根據《應課稅品條例》（第 109 章）領有進口（或進口及出口）飲用酒類牌照的公司；
- (3) 根據《汽車（首次登記稅）條例》（第 330 章）註冊從事進口供在香港使用的汽車的公司；
- (4) 根據《化學品管制條例》（第 145 章）領有輸入或輸出或輸入及輸出受管制化學品牌照的公司；
- (5) 有權在以下任何團體的大會上表決的該團體的成員或會員：
 - (i) 香港攝影器材進口商會有限公司；
 - (ii) 港九鋼材五金進出口商會有限公司；
 - (iii) 香港中華出入口商會；
 - (iv) 香港出口商會；
 - (v) 香港鮮果進口聯會有限公司；
 - (vi) 香港食用油進出口商總會有限公司；
 - (vii) 香港進出口米商聯合會；
 - (viii) 香港鐘錶入口商會；
 - (ix) 香港食品，飲料及雜貨協會；
 - (x) 港九輕工業品進出口商商會有限公司；
 - (xi) 香港南洋輸出入商會；
 - (xii) 香港工業出品貿易協進會有限公司；
 - (xiii) 香港工業原料商會有限公司；
 - (xiv) 香港華南洋紙商會有限公司；
 - (xv) 香港華安商會；
 - (xvi) The Hong Kong Shippers' Council；
 - (xvii) The Shippers' Association of Hong Kong，

及

- (b) 如果你是以上第 1(a)(1)、(2)、(3)或(4)項所指明的公司，你必須在緊接你提出登記申請前的 12 個月內一直維持運作。
- (c) 如果你是以上第 1(a)(5)項所指明的團體的個人成員或會員，你必須在緊接你提出登記申請前的 12 個月內一直是該團體的成員或會員。
- (d) 如果你是以上第 1(a)(5)項所指明的團體的團體成員或會員，你必須在緊接你提出登記申請前的 12 個月內一直是該團體的團體成員或會員，並一直維持運作。

2. 委任獲授權代表（只適用於團體）

(a) 獲授權代表的資格

被委任的獲授權代表須符合以下條件：

- (1) 已登記為地方選區選民，或有資格登記為地方選區選民，並已申請作如此登記（詳情請參閱這說明書的第 II(1)及 III 部分）；及
- (2) 與申請登記的團體有密切聯繫，例如獲授權代表是申請團體的成員、會員、合夥人、高級人員、人員或僱員。

(b) 委任獲授權代表的限制

獲授權代表不可：

- (1) 就功能界別而言：
 - (i) 獲多於一個團體選民委任；或
 - (ii) 已登記為與團體選民同一功能界別的个人選民或作出如此登記申請。
- (2) 就界別分組而言：
 - (i) 獲多於一個團體投票人委任；或
 - (ii) 已登記為與團體投票人同一界別分組的个人投票人或作出如此登記申請。

[附註：如果獲授權代表符合資格登記為另一功能界別的个人選民或另一界別分組的个人投票人，他可申請作如此登記。]

(c) 更換獲授權代表

你的團體可不時更換獲授權代表。如需作出更換，請填寫表格 REO-42R。此表格可向選舉事務處索取。填妥的表格必須在有關功能界別或界別分組選舉的投票日期至少十四天前送抵選舉登記主任。在特殊情況下，如獲授權代表去世、患重病、在身體上或精神上無行為能力，選舉登記主任可在有關投票日期至少三個工作天前接納有關通知。

3. 注意事項

個人

- (a) 如果你已是現有的正式登記冊上的進出口界功能界別選民/界別分組投票人，你無需再申請作如此登記。如欲確定你是否已登記選民/投票人，你可致電選舉事務處查詢熱線 2891 1001 作出查詢。
- (b) 如果你亦符合資格登記為下列其中一個可選擇的界別分組的投票人：
- (1) 中醫界；
 - (2) 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
 - (3) 香港中國企業協會，

你可申請在其中一個界別分組登記。請在申請書提供該可選擇的界別分組名稱。在這情況下，你會登記在進出口界功能界別及你選擇的界別分組。

團體

- (c) 如果你的團體已是現有的正式登記冊上的進出口界功能界別選民/界別分組投票人，你的團體無需再申請作如此登記。如欲確定你的團體是否已登記選民/投票人，你可致電選舉事務處查詢熱線 2891 1001 作出查詢。
- (d) 如果你的團體亦符合資格登記為下列其中一個可選擇的界別分組的團體投票人：
- (1) 香港僱主聯合會；
 - (2) 香港中國企業協會；
 - (3) 社會福利界，

你可申請在其中一個界別分組登記。請在申請書提供該可選擇的界別分組名稱。在這情況下，你會登記在進出口界功能界別及你選擇的界別分組。

4. 如何選用申請表格

個人

- (a) 請填寫表格 REO-41 (藍色) (“個人登記為功能界別選民及選舉委員會界別分組投票人申請書”), 申請登記在這個功能界別及一個選舉委員會界別分組。

團體

- (b) 請填寫表格 REO-42 (橙色) (“團體登記為功能界別選民及選舉委員會界別分組投票人申請書”), 申請登記在這個功能界別及一個選舉委員會界別分組, 和委任獲授權代表。如果你希望委任同一名獲授權代表在功能界別和界別分組選舉中投票, 你便毋須填寫表格的第 4 部分。
- (c) 申請表格須由你的團體的負責人及獲授權代表簽署。該負責人是指出你的團體授權作出登記申請的人士。

工業界（第一）
功能界別
及選舉委員會界別分組的登記

1. 登記資格

你如符合下列條件，便符合資格登記：

(a) 你是有權在香港工業總會的大會上表決的該會會員，

及

(b) 如果你是該總會的個人會員，你必須在緊接你提出登記申請前的 12 個月內一直是該總會的個人會員。

(c) 如果你是該總會的團體會員，你必須在緊接你提出登記申請前的 12 個月內一直是該總會的團體會員，並一直維持運作。

2. 委任獲授權代表（只適用於團體）

(a) 獲授權代表的資格

被委任的獲授權代表須符合以下條件：

- (1) 已登記為地方選區選民，或有資格登記為地方選區選民，並已申請作如此登記（詳情請參閱這說明書的第 II(1)及 III 部分）；及
- (2) 與申請登記的團體有密切聯繫，例如獲授權代表是申請團體的成員、會員、合夥人、高級人員、人員或僱員。

(b) 委任獲授權代表的限制

獲授權代表不可：

- (1) 就功能界別而言：
 - (i) 獲多於一個團體選民委任；或
 - (ii) 已登記為與團體選民同一功能界別的个人選民或作出如此登記申請。
- (2) 就界別分組而言：
 - (i) 獲多於一個團體投票人委任；或
 - (ii) 已登記為與團體投票人同一界別分組的个人投票人或作出如此登記申請。

[附註：如果獲授權代表符合資格登記為另一功能界別的個人選民或另一界別分組的個人投票人，他可申請作如此登記。]

(c) 更換獲授權代表

你的團體可不時更換獲授權代表。如需作出更換，請填寫表格 REO-42R。此表格可向選舉事務處索取。填妥的表格必須在有關功能界別或界別分組選舉的投票日期至少十四天前送抵選舉登記主任。在特殊情況下，如獲授權代表去世、患重病、在身體上或精神上無行為能力，選舉登記主任可在有關投票日期至少三個工作天前接納有關通知。

3. 注意事項

個人

- (a) 如果你已是現有的正式登記冊上的工業界（第一）功能界別選民/界別分組投票人，你無需再申請作如此登記。如欲確定你是否已登記選民/投票人，你可致電選舉事務處查詢熱線 2891 1001 作出查詢。
- (b) 如果你亦符合資格登記為下列其中一個可選擇的界別分組的投票人：
- (1) 中醫界；
 - (2) 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
 - (3) 香港中國企業協會，

你可申請在其中一個界別分組登記。請在申請書提供該可選擇的界別分組名稱。在這情況下，你會登記在工業界（第一）功能界別及你選擇的界別分組。

團體

- (c) 如果你的團體已是現有的正式登記冊上的工業界（第一）功能界別選民/界別分組投票人，你的團體無需再申請作如此登記。如欲確定你的團體是否已登記選民/投票人，你可致電選舉事務處查詢熱線 2891 1001 作出查詢。
- (d) 如果你的團體亦符合資格登記為下列其中一個可選擇的界別分組的團體投票人：
- (1) 香港僱主聯合會；
 - (2) 香港中國企業協會；
 - (3) 社會福利界，

你可申請在其中一個界別分組登記。請在申請書提供該可選擇的界別分組名稱。在這情況下，你會登記在工業界（第一）功能界別及你選擇的界別分組。

4. 如何選用申請表格

個人

- (a) 請填寫表格 REO-41 (藍色) (“個人登記為功能界別選民及選舉委員會界別分組投票人申請書”), 申請登記在這個功能界別及一個選舉委員會界別分組。

團體

- (b) 請填寫表格 REO-42 (橙色) (“團體登記為功能界別選民及選舉委員會界別分組投票人申請書”), 申請登記在這個功能界別及一個選舉委員會界別分組, 和委任獲授權代表。如果你希望委任同一名獲授權代表在功能界別和界別分組選舉中投票, 你便毋須填寫表格的第 4 部分。
- (c) 申請表格須由你的團體的負責人及獲授權代表簽署。該負責人是指由你的團體授權作出登記申請的人士。

工業界（第二） 功能界別 及選舉委員會界別分組的登記

1. 登記資格

你的團體如符合下列條件，便符合資格登記：

- (a) 你的團體是有權在香港中華廠商聯合會的大會上表決的該會會員，
及
- (b) 你的團體須在緊接提出登記申請前的 12 個月內一直是上述聯合會的團體會員，並一直維持運作。

2. 委任獲授權代表

(a) 獲授權代表的資格

被委任的獲授權代表須符合以下條件：

- (1) 已登記為地方選區選民，或有資格登記為地方選區選民，並已申請作如此登記（詳情請參閱這說明書的第 II(1)及 III 部分）；及
- (2) 與申請登記的團體有密切聯繫，例如獲授權代表是申請團體的成員、會員、合夥人、高級人員、人員或僱員。

(b) 委任獲授權代表的限制

獲授權代表不可：

- (1) 就功能界別而言，獲多於一個團體選民委任；
- (2) 就界別分組而言，獲多於一個團體投票人委任。

[附註：如果獲授權代表符合資格登記為另一功能界別的个人選民或另一界別分組的个人投票人，他可申請作如此登記。]

(c) 更換獲授權代表

你的團體可不時更換獲授權代表。如需作出更換，請填寫表格 REO-42R。此表格可向選舉事務處索取。填妥的表格必須在有關功能界別或界別分組選舉的投票日期至少十四天前送抵選舉登記主任。在特殊情況下，如獲授權代表去世、患重病、在身體上或精神上無行為能力，選舉登記主任可在有關投票日期至少三個工作天前接納有關通知。

3. 注意事項

- (a) 如果你的團體已是現有的正式登記冊上的工業界（第二）功能界別選民/界別分組投票人，你的團體無需再申請作如此登記。如欲確定你的團體是否已登記選民/投票人，你可致電選舉事務處查詢熱線 2891 1001 作出查詢。
- (b) 如果你的團體亦符合資格登記為下列其中一個可選擇的界別分組的團體投票人：
 - (1) 香港僱主聯合會；
 - (2) 香港中國企業協會；
 - (3) 社會福利界，

你可申請在其中一個界別分組登記。請在申請書提供該可選擇的界別分組名稱。在這情況下，你會登記在工業界（第二）功能界別及你選擇的界別分組。

4. 如何選用申請表格

- (a) 請填寫表格 REO-42（橙色）（“團體登記為功能界別選民及選舉委員會界別分組投票人申請書”），申請登記在這個功能界別及一個選舉委員會界別分組，和委任獲授權代表。如果你希望委任同一名獲授權代表在功能界別和界別分組選舉中投票，你便毋須填寫表格的第 4 部分。
- (b) 申請表格須由你的團體的負責人及獲授權代表簽署。該負責人是指出你的團體授權作出登記申請的人士。

資訊科技界 功能界別 及選舉委員會界別分組的登記

1. 登記資格

你如符合下列條件，你便符合資格登記：

(a) 你是下列類別的人士或團體：

- (1) 有權在香港電腦學會的大會上表決的該學會的院士、資深會員及正式會員；
- (2) 有權在香港工程師學會資訊科技部的大會上表決的該部的資深會員、會員及初級會員；
- (3) 有權在計算機器學會—香港分會的大會上表決的該會的專業會員；
- (4) 有權在電機暨電子工程師學會（香港電腦分會）的大會上表決的該會的資深會員、高級會員及正式會員；
- (5) 有權在電機暨電子工程師學會（香港電路及系統兼電訊分會）的大會上表決的該會的資深會員、高級會員及正式會員；
- (6) 有權在工程及科技學會香港分會的大會上表決並符合以下其中一項說明的該會的榮譽資深會員、資深會員及會員：
 - (i) 獲英國工程委員會註冊為特許工程師的人；或
 - (ii) 在 2002 年 10 月 15 日前為電機工程師學會香港分會的團體會員；
- (7) 有權在英國電腦學會（香港分會）有限公司的大會上表決的該會的資深會員、會員及附屬會員；
- (8) 有權在香港電腦教育學會的大會上表決的該學會的院士、高級專業會員及專業會員；
- (9) 有權在香港醫療資訊學會有限公司的大會上表決的該學會的資訊科技組別會員；
- (10) 有權在資訊及軟件業商會有限公司的大會上表決的該商會的正式會員；
- (11) 有權在香港遠程醫學協會的大會上表決的該協會的普通會員；
- (12) 以下團體的合資格的人：
 - (i) 香港軟件行業協會有限公司；
 - (ii) 國際信息系統審計協會（中國香港分會）有限公司；
 - (iii) 互聯網專業協會有限公司；
 - (iv) 專業資訊保安協會；
- (13) 有權在以下任何團體的大會上表決的該團體的團體成員：
 - (i) 香港資訊科技商會有限公司；
 - (ii) 香港互聯網供應商協會；
 - (iii) 香港無線傳呼協會有限公司；
 - (iv) 香港通訊業聯會有限公司；

- (v) 香港無線科技商會有限公司；
- (vi) 香港對外通訊服務聯會有限公司；
- (14) 屬由電訊管理局局長根據《電訊條例》（第 106 章）批給以下一個或多於一個類別牌照的持有人的團體：
 - (i) 固定電訊網絡服務牌照；
 - (ii) 服務營辦商牌照（第三類服務）；
 - (iii) 公共無線電通訊服務牌照；
 - (iv) 衛星電視共用天線牌照；
 - (v) 廣播轉播電台牌照；
 - (vi) 無線電廣播轉播電台牌照；
 - (vii) 傳送者牌照；
- (15) 有權在香港資訊科技聯會的大會上表決的該聯會的會員；
- (16) 亞太通信衛星有限公司；
- (17) 亞洲衛星有限公司，

及

- (b) 如你是以上第 1(a)(10)、(12)(i)或(13)項所指明的團體的團體成員或會員，你必須在緊接你提出登記申請前的 12 個月內一直是該團體的團體成員或會員，並一直維持運作。
- (c) 如你是以上第 1(a)(14)項所指明的團體，你必須在緊接你提出登記申請前的 12 個月內一直維持運作。
- (d) 如你是以上第 1(a)(15)項所指明的團體的個人會員，你必須在緊接你提出登記申請前的 12 個月內一直是該團體的個人會員。

[附註：在第 1(a)(12)項所指的“合資格的人”是：

- (i) 香港軟件行業協會有限公司 — 由協會確認在有關期間內其主要業務是研究、發展或應用資訊科技或電腦軟件，並有權在協會的大會上表決的正式會員；
- (ii) 國際信息系統審計協會（中國香港分會）有限公司 — 由協會確認在有關期間內是認可資訊系統審計師資格（**Certified Information Systems Auditor Certification**）（**CISA**）持有人，並有權在協會的大會上表決的普通會員；
- (iii) 互聯網專業協會有限公司 — 由協會確認在有關期間內是具有協會的章程所指明的資訊科技界經驗，並有權在協會的大會上表決的會員；
- (iv) 專業資訊保安協會 — 由協會確認在有關期間內是認可資訊系統保安專業人員資格（**Certified Information Systems Security Professional Certification**）（**CISSP**）持有人，並有權在協會的大會上表決的正式會員。

以上所述的“有關期間”就某人而言，指在緊接該人申請登記為資訊科技界功能界別選民的日期前的 4 年。]

2. 委任獲授權代表（只適用於團體）

(a) 獲授權代表的資格

被委任的獲授權代表須符合以下條件：

- (1) 已登記為地方選區選民，或有資格登記為地方選區選民，並已申請作如此登記（詳情請參閱這說明書的第 II(1)及 III 部分）；及
- (2) 與申請登記的團體有密切聯繫，例如獲授權代表是申請團體的成員、會員、合夥人、高級人員、人員或僱員。

(b) 委任獲授權代表的限制

獲授權代表不可：

- (1) 就功能界別而言：
 - (i) 獲多於一個團體選民委任；或
 - (ii) 已登記為與團體選民同一功能界別的个人選民或作出如此登記申請。
- (2) 就界別分組而言：
 - (i) 獲多於一個團體投票人委任；或
 - (ii) 已登記為與團體投票人同一界別分組的个人投票人或作出如此登記申請。

[附註：如果獲授權代表符合資格登記為另一功能界別的个人選民或另一界別分組的个人投票人，他可申請作如此登記。]

(c) 更換獲授權代表

你的團體可不時更換獲授權代表。如需作出更換，請填寫表格 REO-42R。此表格可向選舉事務處索取。填妥的表格必須在有關功能界別或界別分組選舉的投票日期至少十四天前送抵選舉登記主任。在特殊情況下，如獲授權代表去世、患重病、在身體上或精神上無行為能力，選舉登記主任可在有關投票日期至少三個工作天前接納有關通知。

3. 注意事項

個人

- (a) 如果你已是現有的正式登記冊上的資訊科技界功能界別選民/界別分組投票人，你無需再申請作如此登記。如欲確定你是否已登記選民/投票人，你可致電選舉事務處查詢熱線 2891 1001 作出查詢。

(b) 如果你亦符合資格登記為下列其中一個可選擇的界別分組的投票人：

- (1) 中醫界；
- (2) 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
- (3) 香港中國企業協會，

你可申請在其中一個界別分組登記。請在申請書提供該可選擇的界別分組名稱。在這情況下，你會登記在資訊科技界功能界別及你選擇的界別分組。

團體

(c) 如果你的團體已是現有的正式登記冊上的資訊科技界功能界別選民/界別分組投票人，你的團體無需再申請作如此登記。如欲確定你的團體是否已登記選民/投票人，你可致電選舉事務處查詢熱線 2891 1001 作出查詢。

(d) 如果你的團體亦符合資格登記為下列其中一個可選擇的界別分組的團體投票人：

- (1) 香港僱主聯合會；
- (2) 香港中國企業協會；
- (3) 社會福利界，

你可申請在其中一個界別分組登記。請在申請書提供該可選擇的界別分組名稱。在這情況下，你會登記在資訊科技界功能界別及你選擇的界別分組。

4. 如何選用申請表格

個人

(a) 請填寫表格 REO-41 (藍色) (“個人登記為功能界別選民及選舉委員會界別分組投票人申請書”)，申請登記在這個功能界別及一個選舉委員會界別分組。

團體

(b) 請填寫表格 REO-42 (橙色) (“團體登記為功能界別選民及選舉委員會界別分組投票人申請書”)，申請登記在這個功能界別及一個選舉委員會界別分組，和委任獲授權代表。如果你希望委任同一名獲授權代表在功能界別和界別分組選舉中投票，你便毋須填寫表格的第 4 部分。

(c) 申請表格須由你的團體的負責人及獲授權代表簽署。該負責人是指由你的團體授權作出登記申請的人士。

保險界 功能界別 及選舉委員會界別分組的登記

1. 登記資格

你的團體如符合下列條件，便符合登記資格：

- (a) 你的團體是根據《保險公司條例》（第 41 章）獲授權或當作獲授權的保險人，

及

- (b) 你的團體必須在緊接你提出登記申請前的 12 個月內一直維持運作。

2. 委任獲授權代表

(a) 獲授權代表的資格

被委任的獲授權代表須符合以下條件：

- (1) 已登記為地方選區選民，或有資格登記為地方選區選民，並已申請作如此登記（詳情請參閱這說明書的第 II(1)及 III 部分）；及
- (2) 與申請登記的團體有密切聯繫，例如獲授權代表是申請團體的成員、會員、合夥人、高級人員、人員或僱員。

(b) 委任獲授權代表的限制

獲授權代表不可：

- (1) 就功能界別而言，獲多於一個團體選民委任；
- (2) 就界別分組而言，獲多於一個團體投票人委任。

[附註：如果獲授權代表符合資格登記為另一功能界別的个人選民或另一界別分組的个人投票人，他可申請作如此登記。]

(c) 更換獲授權代表

你的團體可不時更換獲授權代表。如需作出更換，請填寫表格 REO-42R。此表格可向選舉事務處索取。填妥的表格必須在有關功能界別或界別分組選舉的投票日期至少十四天前送抵選舉登記主任。在特殊情況下，如獲授權代表去世、患重病、在身體上或精神上無行為能力，選舉登記主任可在有關投票日期至少三個工作天前接納有關通知。

3. 注意事項

- (a) 如果你的團體已是現有的正式登記冊上的保險界功能界別選民/界別分組投票人，你的團體無需再申請作如此登記。如欲確定你的團體是否已登記選民/投票人，你可致電選舉事務處查詢熱線 2891 1001 作出查詢。
- (b) 如果你的團體亦符合資格登記為下列其中一個可選擇的界別分組的團體投票人：
 - (1) 香港僱主聯合會；
 - (2) 香港中國企業協會；
 - (3) 社會福利界，

你可申請在其中一個界別分組登記。請在申請書提供該可選擇的界別分組名稱。在這情況下，你會登記在保險界功能界別及你選擇的界別分組。

4. 如何選用申請表格

- (a) 請填寫表格 REO-42 (橙色) (“團體登記為功能界別選民及選舉委員會界別分組投票人申請書”)，申請登記在這個功能界別及一個選舉委員會界別分組，和委任獲授權代表。如果你希望委任同一名獲授權代表在功能界別和界別分組選舉中投票，你便毋須填寫表格的第 4 部分。
- (b) 申請表格須由你的團體的負責人及獲授權代表簽署。該負責人是指由你的團體授權作出登記申請的人士。

勞工界 功能界別 及選舉委員會界別分組的登記

1. 登記資格

你的團體如符合下列條件，便符合資格登記：

- (a) 你的職工會是根據《職工會條例》（第 332 章）登記且其所有有表決權的會員均屬僱員，

及

- (b) 你的職工會須在緊接提出登記申請前的 12 個月內一直維持運作。

2. 委任獲授權代表

(a) 獲授權代表的資格

被委任的獲授權代表須符合以下條件：

- (1) 已登記為地方選區選民，或有資格登記為地方選區選民，並已申請作如此登記（詳情請參閱這說明書的第 II(1)及 III 部分）；及
- (2) 與申請登記的團體有密切聯繫，例如獲授權代表是申請團體的成員、會員、合夥人、高級人員、人員或僱員。

(b) 委任獲授權代表的限制

獲授權代表不可：

- (1) 就功能界別而言，獲多於一個團體選民委任；
- (2) 就界別分組而言，獲多於一個團體投票人委任。

[附註：如果獲授權代表符合資格登記為另一功能界別的个人選民或另一界別分組的个人投票人，他可申請作如此登記。]

(c) 更換獲授權代表

你的團體可不時更換獲授權代表。如需作出更換，請填寫表格 REO-42R。此表格可向選舉事務處索取。填妥的表格必須在有關功能界別或界別分組選舉的投票日期至少十四天前送抵選舉登記主任。在特殊情況下，如獲授權代表去世、患重病、在身體上或精神上無行為能力，選舉登記主任可在有關投票日期至少三個工作天前接納有關通知。

3. 注意事項

- (a) 如果你的團體已是現有的正式登記冊上的勞工界功能界別選民/界別分組投票人，你的團體無需再申請作如此登記。如欲確定你的團體是否已登記選民/投票人，你可致電選舉事務處查詢熱線 2891 1001 作出查詢。
- (b) 如果你的團體亦符合資格登記為下列其中一個可選擇的界別分組的團體投票人：
 - (1) 香港僱主聯合會；
 - (2) 香港中國企業協會；
 - (3) 社會福利界，

你可申請在其中一個界別分組登記。請在申請書提供該可選擇的界別分組名稱。在這情況下，你會登記在勞工界功能界別及你選擇的界別分組。

4. 如何選用申請表格

- (a) 請填寫表格 REO-42 (橙色) (“團體登記為功能界別選民及選舉委員會界別分組投票人申請書”)，申請登記在這個功能界別及一個選舉委員會界別分組，和委任獲授權代表。如果你希望委任同一名獲授權代表在功能界別和界別分組選舉中投票，你便毋須填寫表格的第 4 部分。
- (b) 申請表格須由你的團體的負責人及獲授權代表簽署。該負責人是指出你的團體授權作出登記申請的人士。

法律界 功能界別 及選舉委員會界別分組的登記

1. 登記資格

如果你是下列類別的人士，你便符合資格登記：

- (a) 有權在香港律師會的大會上表決的該會會員；
- (b) 有權在香港大律師公會的大會上表決的該會會員；
- (c) 《律政人員條例》（第 87 章）所指的律政人員；
- (d) 根據《法律援助條例》（第 91 章）第 3 條獲委任的人；
- (e) 根據《破產條例》（第 6 章）第 75（3）條或《知識產權署署長（設立）條例》（第 412 章）第 3（3）條被當作就《律政人員條例》（第 87 章）而言的律政人員的人；
- (f) 立法會秘書處的法律顧問及該法律顧問的任何助理，而該助理是全職受僱於立法會行政管理委員會並屬《法律執業者條例》（第 159 章）所界定的大律師或律師。

2. 注意事項

- (a) 如果你已是現有的正式登記冊上的法律界功能界別選民/界別分組投票人，你無需再申請作如此登記。如欲確定你是否已登記選民/投票人，你可致電選舉事務處查詢熱線 2891 1001 作出查詢。
- (b) 如果你亦符合資格登記為下列其中一個可選擇的界別分組的投票人：
 - (1) 中醫界；
 - (2) 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
 - (3) 香港中國企業協會，

你可申請在其中一個界別分組登記。請在申請書提供該可選擇的界別分組名稱。在這情況下，你會登記在法律界功能界別及你選擇的界別分組。

3. 如何選用申請表格

請填寫表格 REO-41（藍色）（“個人登記為功能界別選民及選舉委員會界別分組投票人申請書”），申請登記在這個功能界別及一個選舉委員會界別分組。

醫學界 功能界別 及選舉委員會界別分組的登記

1. 登記資格

如果你是下列類別的人士，你便符合資格登記：

- (a) 根據《醫生註冊條例》（第 161 章）註冊或當作已註冊的醫生；
- (b) 根據《牙醫註冊條例》（第 156 章）註冊、當作已註冊或獲豁免註冊的牙醫。

2. 注意事項

- (a) 如果你已是現有的正式登記冊上的醫學界功能界別選民/界別分組投票人，你無需再申請作如此登記。如欲確定你是否已登記選民/投票人，你可致電選舉事務處查詢熱線 2891 1001 作出查詢。
- (b) 如果你亦符合資格登記為下列其中一個可選擇的界別分組的投票人：
 - (1) 中醫界；
 - (2) 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
 - (3) 香港中國企業協會，

你可申請在其中一個界別分組登記。請在申請書提供該可選擇的界別分組名稱。在這情況下，你會登記在醫學界功能界別及你選擇的界別分組。

3. 如何選用申請表格

請填寫表格 REO-41（藍色）（“個人登記為功能界別選民及選舉委員會界別分組投票人申請書”），申請登記在這個功能界別及一個選舉委員會界別分組。

地產及建造界 功能界別 及選舉委員會界別分組的登記

1. 登記資格

你如符合下列條件，便符合資格登記：

(a) 你是下列類別的人士或團體：

- (1) 有權在香港地產建設商會的大會上表決的該會會員；
- (2) 有權在香港建造商會有限公司的大會上表決的該會會員；
- (3) 有權在香港機電工程商協會有限公司的大會上表決的該會會員，

及

(b) 如果你是以上第 1(a)項所指明的團體的個人會員，你必須在緊接你提出登記申請前的 12 個月內一直是該團體的個人會員。

(c) 如果你是以上第 1(a)項所指明的團體的團體會員，你必須在緊接你提出登記申請前的 12 個月內一直是該團體的團體會員，並一直維持運作。

2. 委任獲授權代表（只適用於團體）

(a) 獲授權代表的資格

被委任的獲授權代表須符合以下條件：

- (1) 已登記為地方選區選民，或有資格登記為地方選區選民，並已申請作如此登記（詳情請參閱這說明書的第 II(1)及 III 部分）；及
- (2) 與申請登記的團體有密切聯繫，例如獲授權代表是申請團體的成員、會員、合夥人、高級人員、人員或僱員。

(b) 委任獲授權代表的限制

獲授權代表不可：

(1) 就功能界別而言：

- (i) 獲多於一個團體選民委任；或
- (ii) 已登記為與團體選民同一功能界別的個人選民或作出如此登記申請。

(2) 就界別分組而言：

- (i) 獲多於一個團體投票人委任；或
- (ii) 已登記為與團體投票人同一界別分組的個人投票人或作出如此登記申請。

[附註：如果獲授權代表符合資格登記為另一功能界別的個人選民或另一界別分組的個人投票人，他可申請作如此登記。]

(c) 更換獲授權代表

你的團體可不時更換獲授權代表。如需作出更換，請填寫表格 REO-42R。此表格可向選舉事務處索取。填妥的表格必須在有關功能界別或界別分組選舉的投票日期至少十四天前送抵選舉登記主任。在特殊情況下，如獲授權代表去世、患重病、在身體上或精神上無行為能力，選舉登記主任可在有關投票日期至少三個工作天前接納有關通知。

3. 注意事項

個人

- (a) 如果你已是現有的正式登記冊上的地產及建造界功能界別選民/界別分組投票人，你無需再申請作如此登記。如欲確定你是否已登記選民/投票人，你可致電選舉事務處查詢熱線 2891 1001 作出查詢。
- (b) 如果你亦符合資格登記為下列其中一個可選擇的界別分組的投票人：
 - (1) 中醫界；
 - (2) 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
 - (3) 香港中國企業協會，

你可申請在其中一個界別分組登記。請在申請書提供該可選擇的界別分組名稱。在這情況下，你會登記在地產及建造界功能界別及你選擇的界別分組。

團體

- (c) 如果你的團體已是現有的正式登記冊上的地產及建造界功能界別選民/界別分組投票人，你的團體無需再申請作如此登記。如欲確定你的團體是否已登記選民/投票人，你可致電選舉事務處查詢熱線 2891 1001 作出查詢。
- (d) 如果你的團體亦符合資格登記為下列其中一個可選擇的界別分組的團體投票人：
 - (1) 香港僱主聯合會；
 - (2) 香港中國企業協會；
 - (3) 社會福利界，

你可申請在其中一個界別分組登記。請在申請書提供該可選擇的界別分組名稱。在這情況下，你會登記在地產及建造界功能界別及你選擇的界別分組。

4. 如何選用申請表格

個人

- (a) 請填寫表格 REO-41 (藍色) (“個人登記為功能界別選民及選舉委員會界別分組投票人申請書”)，申請登記在這個功能界別及一個選舉委員會界別分組。

團體

- (b) 請填寫表格 REO-42 (橙色) (“團體登記為功能界別選民及選舉委員會界別分組投票人申請書”)，申請登記在這個功能界別及一個選舉委員會界別分組，和委任獲授權代表。如果你希望委任同一名獲授權代表在功能界別和界別分組選舉中投票，你便毋須填寫表格的第 4 部分。
- (c) 申請表格須由你的團體的負責人及獲授權代表簽署。該負責人是指出你的團體授權作出登記申請的人士。

社會福利界 功能界別 及選舉委員會界別分組的登記

1. 登記資格

如果你是根據《社會工作者註冊條例》（第 505 章）註冊的社會工作者，你便符合資格登記。

2. 注意事項

(a) 如果你已是現有的正式登記冊上的社會福利界功能界別選民/界別分組投票人，你無需再申請作如此登記。如欲確定你是否已登記選民/投票人，你可致電選舉事務處查詢熱線 2891 1001 作出查詢。

(b) 如果你亦符合資格登記為下列其中一個可選擇的界別分組的投票人：

- (1) 中醫界；
- (2) 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
- (3) 香港中國企業協會，

你可申請在其中一個界別分組登記。請在申請書提供該可選擇的界別分組名稱。在這情況下，你會登記在社會福利界功能界別及你選擇的界別分組。

3. 如何選用申請表格

請填寫表格 REO-41（藍色）（“個人登記為功能界別選民及選舉委員會界別分組投票人申請書”），申請登記在這個功能界別及一個選舉委員會界別分組。

體育、演藝、文化及出版界

功能界別
及選舉委員會界別分組的登記
(體育小組)
(演藝小組)
(文化小組)
(出版小組)

1. 登記資格

你如符合下列條件，便符合資格登記：

(a) 你是下列類別的人士或團體：

- (1) 屬中國香港體育協會暨奧林匹克委員會的附屬體育協會會員的法定團體及註冊團體（根據《教育條例》（第 279 章）註冊的學校及該等學校所組成的團體除外）；
- (2) 並無屬法定團體或註冊團體的會員的中國香港體育協會暨奧林匹克委員會的附屬體育協會；
- (3) 以下的地區體育協會：
 - (i) 中西區康樂體育會；
 - (ii) 東區康樂體育促進會有限公司；
 - (iii) 荃灣區體育康樂聯會有限公司；
 - (iv) 離島區體育會；
 - (v) 九龍城區康樂體育促進會有限公司；
 - (vi) 葵青區體育會有限公司；
 - (vii) 觀塘體育促進會有限公司；
 - (viii) 旺角區文娛康樂體育會有限公司；
 - (ix) 北區體育會有限公司；
 - (x) 西貢區體育會有限公司；
 - (xi) 沙田體育會有限公司；
 - (xii) 深水埗體育會有限公司；
 - (xiii) 南區康樂體育促進會有限公司；
 - (xiv) 大埔體育會有限公司；
 - (xv) 屯門體育會有限公司；
 - (xvi) 灣仔區文娛康樂體育會有限公司；
 - (xvii) 黃大仙區康樂體育會；
 - (xviii) 油尖區康樂體育會有限公司；
 - (xix) 元朗區體育會有限公司；
- (4) 在根據《香港藝術發展局條例》（第 472 章）第 3(5)條作出並現正有效的憲報公告內列為該條例第 3(4)條所指的團體的團體；

- (5) 主要目標是促進藝術，且曾獲香港藝術發展局、市政局、區域市政局、臨時市政局、臨時區域市政局、康樂及文化事務署或民政事務局在有關期間內批予資助金、贊助金或演出費用的法定團體及註冊團體；
- (6) 以下的地區藝術文化協會：
 - (i) 中西區文化藝術協會；
 - (ii) 東區文藝協進會；
 - (iii) 九龍城區文娛促進會；
 - (iv) 葵涌及青衣區文藝協進會有限公司；
 - (v) 觀塘區文娛康樂促進會；
 - (vi) 新界北區文藝協進會有限公司；
 - (vii) 西貢文娛康樂促進會；
 - (viii) 沙田文藝協會有限公司；
 - (ix) 深水埗文藝協會有限公司；
 - (x) 南區文藝協進會有限公司；
 - (xi) 大埔區文藝協進會；
 - (xii) 荃灣文藝康樂協進會有限公司；
 - (xiii) 屯門文藝協進會；
 - (xiv) 黃大仙區文娛協會；
 - (xv) 油尖區文化藝術協會有限公司；
 - (xvi) 元朗區文藝協進會；
- (7) 有權在以下任何團體的大會上表決的該團體的成員或會員：
 - (i) 教育圖書零售業商會有限公司；
 - (ii) 中英文教出版事業協會有限公司；
 - (iii) 香港教育出版商會有限公司；
 - (iv) 香港出版人發行人協會；
 - (v) 香港書刊業商會有限公司；
 - (vi) 香港圖書文具業商會有限公司；
- (8) 有權在香港出版總會有限公司的大會上表決的該會會員（(7)段所提述的成員或會員除外）；
- (9) 有權在以下任何團體的大會上表決的該團體的成員或會員：
 - (i) 香港影業協會有限公司；
 - (ii) 香港電影金像獎協會有限公司；
 - (iii) 國際唱片業協會（香港會）有限公司；
 - (iv) 香港電影製作發行協會有限公司；
 - (v) 音樂出版人協會（香港）有限公司；
 - (vi) 香港戲院商會有限公司；
- (10) 主要經營出版業務並根據《本地報刊註冊條例》（第 268 章）註冊的團體東主；
- (11) 根據《報刊註冊及發行規例》（第 268 章，附屬法例 B）領有牌照的報刊發行人的團體東主；
- (12) 屬根據《廣播條例》（第 562 章）批給以下一個或多於一個類別牌照的持有人的團體：
 - (i) 提供本地免費電視節目服務牌照；
 - (ii) 提供本地收費電視節目服務牌照；

- (iii) 提供非本地電視節目服務牌照；
- (13) 根據《電訊條例》（第 106 章）第 IIIA 部批給的牌照（聲音廣播牌照）的持有人；
 - (14) 香港影視明星體育協會有限公司；
 - (15) 香港音樂創作人協會；
 - (16) 藝進同學會有限公司；
 - (17) 香港作曲家及作詞家協會有限公司；
 - (18) 香港中文大學文物館館友協會；
 - (19) 香港藝術館之友；
 - (20) 香港電影導演會有限公司；
 - (21) 香港人類學會；
 - (22) 香港考古學會；
 - (23) 香港兒童合唱團；
 - (24) 香港中樂團有限公司；
 - (25) 香港華文報業協會；
 - (26) 港澳電影戲劇總會有限公司；
 - (27) 香港電影燈光協會有限公司；
 - (28) 香港博物館館長協會；
 - (29) 香港舞蹈團有限公司；
 - (30) 香港新聞工作者聯會有限公司；
 - (31) 香港藝穗節有限公司；
 - (32) 香港電影研究院；
 - (33) 香港電影美術學會有限公司；
 - (34) 香港歷史學會；
 - (35) 香港知識產權會有限公司；
 - (36) 香港記者協會；
 - (37) 香港醫學博物館學會；
 - (38) 香港新聞行政人員協會有限公司；
 - (39) 香港筆會；
 - (40) 香港演藝人協會有限公司；
 - (41) 香港管弦樂團；
 - (42) 香港攝影記者協會；
 - (43) 香港康樂管理協會有限公司；
 - (44) 香港話劇團有限公司；
 - (45) 香港電影編劇家協會有限公司；
 - (46) 香港聾人體育總會；
 - (47) 香港體育記者協會有限公司；
 - (48) 香港動作特技演員公會有限公司；
 - (49) 香港太極總會；
 - (50) 香港聯藝機構有限公司；
 - (51) 敏求精舍；
 - (52) 新界區體育協會；
 - (53) 香港報業公會；
 - (54) 香港流行音樂作家公會；
 - (55) 皇家亞洲學會香港分會；

- (56) Sail Training Association of Hong Kong Limited ;
- (57) 香港專業電影攝影師學會有限公司 ;
- (58) 香港電影剪輯協會有限公司 ;
- (59) 華南電影工作者聯合會 ;
- (60) 華南研究會 ;
- (61) 香港游泳教師總會有限公司 ;
- (62) 錄影太奇 ;
- (63) 進念二十面體 ;
- (64) 香港電影工作者總會有限公司 ;
- (65) 香港電影製作行政人員協會有限公司 ;
- (66) 香港體育學院有限公司 ,

及

- (b) 如果你是以上第 1(a)(7)至(9)項所指明的團體的個人成員或會員，你必須在緊接你提出登記申請前的 12 個月內一直是該團體的成員或會員。
- (c) 如果你是以上第 1(a)(1)或(7)至(9)項所指明的團體的團體成員或會員，你必須在緊接你提出登記申請前的 12 個月內一直是該團體的團體成員或會員，並一直維持運作。
- (d) 如果你是以上第 1(a)(2)、(4)、(5)、(10)或(11)項所指明的團體，你必須在緊接你提出登記申請前的 12 個月內一直維持運作。

[附註：在以上第 1(a)項：

- (1) “註冊團體” (registered body)指根據香港法律註冊或獲豁免而無需根據香港法律註冊的團體，或根據香港法律成立為法團的團體；
- (2) “有關期間” (relevant period)就任何法定團體或註冊團體而言，指自 1994 年 4 月 1 日起至該法定團體或註冊團體申請登記為體育、演藝、文化及出版界功能界別選民的日期為止的一段期間；或指緊接該團體作如此申請的日期之前 6 年（如該法定團體或註冊團體在 2003 年 7 月 18 日或之後申請如此作出登記）；
- (3) “法定團體” (statutory body)指根據任何條例或根據任何條例所授權力而設立或組成的團體。]

2. 申請登記為體育小組投票人的資格

如果你是下列任何一項所指明的團體及符合第 1(c)或(d)項，你只可登記為體育小組的投票人：

- (a) 屬中國香港體育協會暨奧林匹克委員會的附屬體育協會會員的法定團體及註冊團體（根據《教育條例》（第 279 章）註冊的學校及該等學校所組成的團體除外）；
- (b) 並無屬法定團體或註冊團體的會員的中國香港體育協會暨奧林匹克委員會的附屬體育協會；

- (c) (1) 中西區康樂體育會；
- (2) 東區康樂體育促進會有限公司；
- (3) 荃灣區體育康樂聯會有限公司；
- (4) 離島區體育會；
- (5) 九龍城區康樂體育促進會有限公司；
- (6) 葵青區體育會有限公司；
- (7) 觀塘體育促進會有限公司；
- (8) 旺角區文娛康樂體育會有限公司；
- (9) 北區體育會有限公司；
- (10) 西貢區體育會有限公司；
- (11) 沙田體育會有限公司；
- (12) 深水埗體育會有限公司；
- (13) 南區康樂體育促進會有限公司；
- (14) 大埔體育會有限公司；
- (15) 屯門體育會有限公司；
- (16) 灣仔區文娛康樂體育會有限公司；
- (17) 黃大仙區康樂體育會；
- (18) 油尖區康樂體育會有限公司；
- (19) 元朗區體育會有限公司；
- (d) 香港聾人體育總會；
- (e) 香港體育記者協會有限公司；
- (f) 香港太極總會；
- (g) 新界區體育協會；
- (h) Sail Training Association of Hong Kong Limited；
- (i) 香港游泳教師總會有限公司；
- (j) 香港體育學院有限公司。

3. 申請登記為演藝小組投票人的資格

如果你是下列任何一項所指明的人士或團體及符合第 1(b)或(c)項，你只可登記為演藝小組的投票人：

- (a) 有權在以下任何團體的大會上表決的該團體的成員或會員：
 - (1) 香港影業協會有限公司；
 - (2) 香港電影金像獎協會有限公司；
 - (3) 國際唱片業協會（香港會）有限公司；
 - (4) 香港電影製作發行協會有限公司；
 - (5) 音樂出版人協會（香港）有限公司；
 - (6) 香港戲院商會有限公司；
- (b) 屬根據《廣播條例》（第 562 章）批給以下一個或多於一個類別牌照的持有人的團體：
 - (1) 提供本地免費電視節目服務牌照；
 - (2) 提供本地收費電視節目服務牌照；
 - (3) 提供非本地電視節目服務牌照；

- (c) 根據《電訊條例》（第 106 章）第 IIIA 部批給的牌照（聲音廣播牌照）的持有人；
- (d) 香港影視明星體育協會有限公司；
- (e) 香港音樂創作人協會；
- (f) 藝進同學會有限公司；
- (g) 香港作曲家及作詞家協會有限公司；
- (h) 香港電影導演會有限公司；
- (i) 港澳電影戲劇總會有限公司；
- (j) 香港電影燈光協會有限公司；
- (k) 香港電影研究院；
- (l) 香港電影美術學會有限公司；
- (m) 香港演藝人協會有限公司；
- (n) 香港電影編劇家協會有限公司；
- (o) 香港動作特技演員公會有限公司；
- (p) 香港聯藝機構有限公司；
- (q) 香港流行音樂作家公會；
- (r) 香港專業電影攝影師學會有限公司；
- (s) 香港電影剪輯協會有限公司；
- (t) 華南電影工作者聯合會；
- (u) 香港電影工作者總會有限公司；
- (v) 香港電影製作行政人協會有限公司。

4. 申請登記為文化小組投票人的資格

如果你是下列任何一項所指明的團體及符合第 1(d)項，你只可登記為文化小組的投票人：

- (a) 在根據《香港藝術發展局條例》（第 472 章）第 3(5)條作出並現正有效的憲報公告內列為該條例第 3(4)條所指的團體的團體；
- (b) 主要目標是促進藝術，且曾獲香港藝術發展局、市政局、區域市政局、臨時市政局、臨時區域市政局、康樂及文化事務署或民政事務局在有關期間內批予資助金、贊助金或演出費用的法定團體及註冊團體；
- (c)
 - (1) 中西區文化藝術協會；
 - (2) 東區文藝協進會；
 - (3) 九龍城區文娛促進會；
 - (4) 葵涌及青衣區文藝協進會有限公司；
 - (5) 觀塘區文娛康樂促進會；
 - (6) 新界北區文藝協進會有限公司；
 - (7) 西貢文娛康樂促進會；
 - (8) 沙田文藝協會有限公司；
 - (9) 深水埗文藝協會有限公司；
 - (10) 南區文藝協進會有限公司；
 - (11) 大埔區文藝協進會；
 - (12) 荃灣文藝康樂協進會有限公司；
 - (13) 屯門文藝協進會；

- (14) 黃大仙區文娛協會；
- (15) 油尖區文化藝術協會有限公司；
- (16) 元朗區文藝協進會；
- (d) 香港中文大學文物館館友協會；
- (e) 香港藝術館之友；
- (f) 香港人類學會；
- (g) 香港考古學會；
- (h) 香港兒童合唱團；
- (i) 香港中樂團有限公司；
- (j) 香港博物館館長協會；
- (k) 香港舞蹈團有限公司；
- (l) 香港藝穗節有限公司；
- (m) 香港歷史學會；
- (n) 香港知識產權會有限公司；
- (o) 香港醫學博物館學會；
- (p) 香港筆會；
- (q) 香港管弦樂團；
- (r) 香港康樂管理協會有限公司；
- (s) 香港話劇團有限公司；
- (t) 敏求精舍；
- (u) 皇家亞洲學會香港分會；
- (v) 華南研究會；
- (w) 錄影太奇；
- (x) 進念二十面體。

5. 申請登記為出版小組投票人的資格

如果你是下列任何一項所指明的人士或團體及符合第 1(b)、(c)或(d)項，你只可登記為出版小組的投票人：

- (a) 有權在以下任何團體的大會上表決的該團體的成員或會員：
 - (1) 教育圖書零售業商會有限公司；
 - (2) 中英文教出版事業協會有限公司；
 - (3) 香港教育出版商會有限公司；
 - (4) 香港出版人發行人協會；
 - (5) 香港書刊業商會有限公司；
 - (6) 香港圖書文具業商會有限公司；
- (b) 有權在香港出版總會有限公司的大會上表決的該會會員（(a)段所描述的成員或會員除外）；
- (c) 主要經營出版業務並根據《本地報刊註冊條例》（第 268 章）註冊的團體東主；
- (d) 根據《報刊註冊及發行規例》（第 268 章，附屬法例 B）領有牌照的報刊發行人的團體東主；
- (e) 香港華文報業協會；
- (f) 香港新聞工作者聯會有限公司；
- (g) 香港記者協會；

- (h) 香港新聞行政人員協會有限公司；
- (i) 香港攝影記者協會；
- (j) 香港報業公會。

6. 委任獲授權代表（只適用於團體）

(a) 獲授權代表的資格

被委任的獲授權代表須符合以下條件：

- (1) 已登記為地方選區選民，或有資格登記為地方選區選民，並已申請作如此登記（詳情請參閱這說明書的第 II(1)及 III 部分）；及
- (2) 與申請登記的團體有密切聯繫，例如獲授權代表是申請團體的成員、會員、合夥人、高級人員、人員或僱員。

(b) 委任獲授權代表的限制

獲授權代表不可：

- (1) 就功能界別而言：
 - (i) 獲多於一個團體選民委任；或
 - (ii) 已登記為與團體選民同一功能界別的个人選民或作出如此登記申請。
- (2) 就界別分組而言：
 - (i) 獲多於一個團體投票人委任；或
 - (ii) 已登記為與團體投票人同一界別分組的个人投票人或作出如此登記申請。

[附註：如果獲授權代表符合資格登記為另一功能界別的个人選民或另一界別分組的个人投票人，他可申請作如此登記。]

(c) 更換獲授權代表

你的團體可不時更換獲授權代表。如需作出更換，請填寫表格 REO-42R。此表格可向選舉事務處索取。填妥的表格必須在有關功能界別或界別分組選舉的投票日期至少十四天前送抵選舉登記主任。在特殊情況下，如獲授權代表去世、患重病、在身體上或精神上無行為能力，選舉登記主任可在有關投票日期至少三個工作天前接納有關通知。

7. 注意事項

個人

- (a) 如果你已是現有的正式登記冊上的體育、演藝、文化及出版界功能界別選民及其對等界別分組的投票人，你無需再申請作如此登記。如欲確定你是否已登記選民/投票人，你可致電選舉事務處查詢熱線 2891 1001 作出查詢。
- (b) 如果你亦符合資格登記為下列其中一個可選擇的界別分組的投票人：
- (1) 中醫界；
 - (2) 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
 - (3) 香港中國企業協會，

你可申請在其中一個界別分組登記。請在申請書提供該可選擇的界別分組名稱。在這情況下，你會登記在體育、演藝、文化及出版界功能界別及你選擇的界別分組。

團體

- (c) 如果你的團體已是現有的正式登記冊上的體育、演藝、文化及出版界功能界別選民及其對等界別分組的投票人，你的團體無需再申請作如此登記。如欲確定你的團體是否已登記選民/投票人，你可致電選舉事務處查詢熱線 2891 1001 作出查詢。
- (d) 如果你的團體亦符合資格登記為下列其中一個可選擇的界別分組的團體投票人：
- (1) 香港僱主聯合會；
 - (2) 香港中國企業協會；
 - (3) 社會福利界，

你可申請在其中一個界別分組登記。請在申請書提供該可選擇的界別分組名稱。在這情況下，你會登記在體育、演藝、文化及出版界功能界別及你選擇的界別分組。

8. 如何選用申請表格

個人

- (a) 請填寫表格 REO-41 (藍色) (“個人登記為功能界別選民及選舉委員會界別分組投票人申請書”)，申請登記在這個功能界別及一個選舉委員會界別分組。

團體

- (b) 請填寫表格 REO-42 (橙色) (“團體登記為功能界別選民及選舉委員會界別分組投票人申請書”), 申請登記在這個功能界別及一個選舉委員會界別分組, 和委任獲授權代表。如果你希望委任同一名獲授權代表在功能界別和界別分組選舉中投票, 你便毋須填寫表格的第 4 部分。
- (c) 申請表格須由你的團體的負責人及獲授權代表簽署。該負責人是指由你的團體授權作出登記申請的人士。

紡織及製衣界
功能界別
及選舉委員會界別分組的登記

1. 登記資格

你如符合下列條件，便符合資格登記：

(a) 你是下列類別的人士或團體：

- (1) 有權在香港紡織業聯會有限公司的大會上表決的該會的團體會員（(2)(i)至(xii)段所提述的團體會員除外）；
- (2) 有權在以下任何團體的大會上表決的該團體的團體成員：
 - (i) 香港棉織業同業公會；
 - (ii) 香港製衣業總商會；
 - (iii) 香港華商織造總會；
 - (iv) 香港棉織製成品廠商會有限公司；
 - (v) 香港棉紡業同業公會；
 - (vi) 香港製衣廠同業公會有限公司；
 - (vii) 香港毛織出口廠商會有限公司；
 - (viii) 香港羊毛化纖針織業廠商會有限公司；
 - (ix) 香港漂染印整理業總會有限公司；
 - (x) 香港布廠商會；
 - (xi) 香港毛紡化纖同業公會有限公司；
 - (xii) 香港紡織商會有限公司；
- (3) 有權在香港紡織及服裝學會有限公司的大會上表決的該會會員；
- (4) 為申請香港產地來源證而根據工業貿易署工廠登記制度登記的紡織品及成衣製造商；
- (5) 符合以下說明的紡織商號：
 - (i) 已依據《進出口（一般）規例》（第 60 章，附屬法例 A）第 5A 條登記為紡織商；
 - (ii) 在緊接提出登記為選民的申請前的 12 個月內一直如此登記；及
 - (iii) 正在從事《進出口（一般）規例》（第 60 章，附屬法例 A）附表 4 所指明的紡織商的業務，

及

- (b) 如果你是以上第 1(a)(3)項所指明團體的個人會員，你必須在緊接你提出登記申請前的 12 個月內一直是該團體的個人會員。

- (c) 如果你是以上第 1(a)(1)或(2)項所指明團體的團體成員或會員，你必須在緊接你提出登記申請前的 12 個月內一直是該團體的團體成員或會員，並一直維持運作。
- (d) 如果你是以上第 1(a)(4)或(5)項所指明的團體，你必須在緊接你提出登記申請前的 12 個月內一直維持運作。

2. 委任獲授權代表（只適用於團體）

(a) 獲授權代表的資格

被委任的獲授權代表須符合以下條件：

- (1) 已登記為地方選區選民，或有資格登記為地方選區選民，並已申請作如此登記（詳情請參閱這說明書的第 II(1)及 III 部分）；及
- (2) 與申請登記的團體有密切聯繫，例如獲授權代表是申請團體的成員、會員、合夥人、高級人員、人員或僱員。

(b) 委任獲授權代表的限制

獲授權代表不可：

- (1) 就功能界別而言：
 - (i) 獲多於一個團體選民委任；或
 - (ii) 已登記為與團體選民同一功能界別的个人選民或作出如此登記申請。
- (2) 就界別分組而言：
 - (i) 獲多於一個團體投票人委任；或
 - (ii) 已登記為與團體投票人同一界別分組的个人投票人或作出如此登記申請。

[附註：如果獲授權代表符合資格登記為另一功能界別的个人選民或另一界別分組的个人投票人，他可申請作如此登記。]

(c) 更換獲授權代表

你的團體可不時更換獲授權代表。如需作出更換，請填寫表格 REO-42R。此表格可向選舉事務處索取。填妥的表格必須在有關功能界別或界別分組選舉的投票日期至少十四天前送抵選舉登記主任。在特殊情況下，如獲授權代表去世、患重病、在身體上或精神上無行為能力，選舉登記主任可在有關投票日期至少三個工作天前接納有關通知。

3. 注意事項

個人

- (a) 如果你已是現有的正式登記冊上的紡織及製衣界功能界別選民/界別分組投票人，你無需再申請作如此登記。如欲確定你是否已登記選民/投票人，你可致電選舉事務處查詢熱線 2891 1001 作出查詢。
- (b) 如果你亦符合資格登記為下列其中一個可選擇的界別分組的投票人：
 - (1) 中醫界；
 - (2) 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
 - (3) 香港中國企業協會，

你可申請在其中一個界別分組登記。請在申請書提供該可選擇的界別分組名稱。在這情況下，你會登記在紡織及製衣界功能界別及你選擇的界別分組。

團體

- (c) 如果你的團體已是現有的正式登記冊上的紡織及製衣界功能界別選民/界別分組投票人，你的團體無需再申請作如此登記。如欲確定你的團體是否已登記選民/投票人，你可致電選舉事務處查詢熱線 2891 1001 作出查詢。
- (d) 如果你的團體亦符合資格登記為下列其中一個可選擇的界別分組的團體投票人：
 - (1) 香港僱主聯合會；
 - (2) 香港中國企業協會；
 - (3) 社會福利界，

你可申請在其中一個界別分組登記。請在申請書提供該可選擇的界別分組名稱。在這情況下，你會登記在紡織及製衣界功能界別及你選擇的界別分組。

4. 如何選用申請表格

個人

- (a) 請填寫表格 REO-41 (藍色) (“個人登記為功能界別選民及選舉委員會界別分組投票人申請書”)，申請登記在這個功能界別及一個選舉委員會界別分組。

團體

- (b) 請填寫表格 REO-42 (橙色) (“團體登記為功能界別選民及選舉委員會界別分組投票人申請書”), 申請登記在這個功能界別及一個選舉委員會界別分組, 和委任獲授權代表。如果你希望委任同一名獲授權代表在功能界別和界別分組選舉中投票, 你便毋須填寫表格的第 4 部分。
- (c) 申請表格須由你的團體的負責人及獲授權代表簽署。該負責人是指出你的團體授權作出登記申請的人士。

旅遊界
功能界別
及選舉委員會界別分組的登記
(旅遊界界別分組)
(酒店界界別分組)

1. 登記資格

你的團體如符合下列條件，便符合資格登記：

(a) 你是下列類別的團體：

- (1) 在緊接 2001 年 4 月 1 日之前，根據在緊接該日之前名為香港旅遊協會的團體的在緊接該日之前有效的章程，有權在該團體的大會上表決的該團體的旅遊業會員；
- (2) 有權在香港旅遊業議會的大會上表決的該議會會員；
- (3) 香港航空公司代表協會會員；
- (4) 有權在香港酒店業協會的大會上表決的該會會員；
- (5) 有權在香港酒店業主聯會的大會上表決的該會會員，

及

(b) 你的團體必須在緊接你提出登記申請前的 12 個月內一直是該團體的團體成員或會員，並一直維持運作。

2. 登記為旅遊界界別分組投票人的資格

如果你的團體是以上第 1(a)(1)、(2)或(3)項所指明的團體及符合第 1(b)項，你的團體便符合資格登記在旅遊界界別分組。然而，如果你的團體同時亦是以上第 1(a)(4)或(5)項所指明的團體，你的團體便會被登記在酒店界界別分組，而不是在旅遊界界別分組。

3. 登記為酒店界界別分組投票人的資格

如果你的團體是以上第 1(a)(4)或(5)項所指明的團體及符合第 1(b)項，你的團體便符合資格登記在酒店界界別分組。即使你的團體亦是以上第 1(a)(1)、(2)或(3)項所指明的團體，你的團體亦只會被登記在酒店界界別分組。

4. 委任獲授權代表

(a) 獲授權代表的資格

被委任的獲授權代表須符合以下條件：

- (1) 已登記為地方選區選民，或有資格登記為地方選區選民，並已申請作如此登記（詳情請參閱這說明書的第 II(1)及 III 部分）；及
- (2) 與申請登記的團體有密切聯繫，例如獲授權代表是申請團體的成員、會員、合夥人、高級人員、人員或僱員。

(b) 委任獲授權代表的限制

獲授權代表不可：

- (1) 就功能界別而言，獲多於一個團體選民委任；
- (2) 就界別分組而言，獲多於一個團體投票人委任。

[附註：如果獲授權代表符合資格登記為另一功能界別的個人選民或另一界別分組的個人投票人，他可申請作如此登記。]

(c) 更換獲授權代表

你的團體可不時更換獲授權代表。如需作出更換，請填寫表格 REO-42R。此表格可向選舉事務處索取。填妥的表格必須在有關功能界別或界別分組選舉的投票日期至少十四天前送抵選舉登記主任。在特殊情況下，如獲授權代表去世、患重病、在身體上或精神上無行為能力，選舉登記主任可在有關投票日期至少三個工作天前接納有關通知。

5. 注意事項

- (a) 如果你的團體已是現有的正式登記冊上的旅遊界功能界別選民及其對等界別分組投票人，你的團體無需再申請作如此登記。如欲確定你的團體是否已登記選民/投票人，你可致電選舉事務處查詢熱線 2891 1001 作出查詢。
- (b) 如果你的團體亦符合資格登記為下列其中一個可選擇的界別分組的團體投票人：
 - (1) 香港僱主聯合會；
 - (2) 香港中國企業協會；
 - (3) 社會福利界，

你可申請在其中一個界別分組登記。請在申請書提供該可選擇的界別分組名稱。在這情況下，你會登記在旅遊界功能界別及你選擇的界別分組。

6. 如何選用申請表格

- (a) 請填寫表格 REO-42 (橙色) (“團體登記為功能界別選民及選舉委員會界別分組投票人申請書”), 申請登記在這個功能界別及一個選舉委員會界別分組, 和委任獲授權代表。如果你希望委任同一名獲授權代表在功能界別和界別分組選舉中投票, 你便毋須填寫表格的第 4 部分。
- (b) 申請表格須由你的團體的負責人及獲授權代表簽署。該負責人是指由你的團體授權作出登記申請的人士。

航運交通界 功能界別 及選舉委員會界別分組的登記

1. 登記資格

如果你是下列其中一個團體，便符合資格登記：

- (1) 停車管理及諮詢服務有限公司；
- (2) 香港機場管理局；
- (3) 貨櫃車及商用汽車教授從業員協會；
- (4) 新界電召的士聯會有限公司；
- (5) 快易通有限公司；
- (6) 香港運輸物流學會；
- (7) 招商局船務企業有限公司；
- (8) 中國道路管理有限公司；
- (9) 珠江船務企業（集團）有限公司；
- (10) 全記渡船有限公司；
- (11) 全利電召的士聯會有限公司；
- (12) 城巴有限公司；
- (13) 珊瑚海船務有限公司；
- (14) 中遠－國際貨櫃碼頭（香港）有限公司；
- (15) 城市的士車主司機聯會有限公司；
- (16) 信德中旅噴射飛航（廣州）有限公司；
- (17) 愉景灣航運服務有限公司；
- (18) 汽車駕駛教授商會有限公司；
- (19) 香港仔小輪公司；
- (20) 早興有限公司；
- (21) 遠東水翼船有限公司；
- (22) 發記運輸有限公司；
- (23) 新界的士商業聯誼會；
- (24) 友聯的士車主聯誼會；
- (25) 綠色專線小巴（綠專）總商會有限公司；
- (26) 貨車車隊聯會有限公司；
- (27) 車馬樂的士聯會有限公司；
- (28) 海港貨櫃服務有限公司；
- (29) 漢華小巴商會有限公司；
- (30) 香港空運貨站有限公司；
- (31) 港九小輪有限公司；
- (32) 港九教授貨車大小巴士同業會有限公司；
- (33) 港九電船拖輪商會有限公司；
- (34) 港九電召的士車主聯會有限公司；

- (35) 港九利萊無線電召車中心有限公司；
- (36) 港九的士總商會有限公司；
- (37) 香港貨運物流業協會有限公司；
- (38) 香港汽車會；
- (39) 香港貨船業總商會有限公司；
- (40) 香港商用車輛駕駛教師協會；
- (41) 香港集裝箱貨倉及物流服務聯會有限公司；
- (42) 香港貨櫃車主聯會有限公司；
- (43) 香港教車協會有限公司；
- (44) 港粵運輸業聯會有限公司；
- (45) 香港海事科技學會；
- (46) 香港九龍新界公共專線小型巴士聯合總商會；
- (47) 香港九龍的士貨車商會有限公司；
- (48) 香港定期班輪協會；
- (49) 香港船舶保養工程商會；
- (50) 香港汽車駕駛教師聯會有限公司；
- (51) 香港領港會有限公司；
- (52) 香港公共及專線小巴同業聯會；
- (53) 香港裝卸區同業總會有限公司；
- (54) 香港專線小巴持牌人協會；
- (55) 香港駕駛學院有限公司；
- (56) 香港航運物流協會有限公司；
- (57) 香港船東會有限公司；
- (58) 香港航運界聯誼會有限公司；
- (59) 香港航業協會；
- (60) 香港物流管理人員協會；
- (61) 香港貨櫃車教師公會有限公司；
- (62) 香港船務起卸業商會；
- (63) 香港無線電的士聯誼會；
- (64) 香港電車有限公司；
- (65) 香港運輸倉庫碼頭業聯誼會；
- (66) 香港隧道及高速公路管理有限公司；
- (67) 香港油蔴地小輪船有限公司；
- (68) 香港國際貨櫃碼頭有限公司；
- (69) 香港汽車高級駕駛協會有限公司；
- (70) 海運學會；
- (71) 運輸管理學會（香港）；
- (72) 九龍鳳凰小巴商工總會有限公司；
- (73) 九龍巴士（一九三三）有限公司；
- (74) 九龍汽車駕駛教師公會有限公司；
- (75) 九龍公共小型巴士潮籍工商聯誼會；
- (76) 九龍的士車主聯會有限公司；
- (77) 九龍重型貨車聯合商會有限公司；
- (78) 佳柏停車場有限公司；
- (79) 藍田惠海小巴商會；
- (80) 大嶼山的士聯會；

- (81) 鯉魚門高超道公共小巴商會有限公司；
- (82) 落馬洲中港貨運聯會；
- (83) 龍運巴士有限公司；
- (84) 龍翔公共小型巴士福利事務促進會有限公司；
- (85) 敏記停車場管理有限公司；
- (86) 海上遊覽業聯會有限公司；
- (87) 海事彙報研究會有限公司；
- (88) 香港鐵路有限公司；
- (89) 香港商船高級船員協會；
- (90) 美城停車場有限公司；
- (91) 中流控股（香港）有限公司；
- (92) 混凝土車司機協會；
- (93) 現代貨箱碼頭有限公司；
- (94) 新界公共小型巴士商會；
- (95) 新界新田公共小型巴士（17）車主商會；
- (96) 新界的士商會有限公司；
- (97) 新界的士車主司機同業總會；
- (98) 新界無線電召的士聯會；
- (99) 西北區的士司機從業員總會；
- (100) 新香港隧道有限公司；
- (101) 新大嶼山巴士（1973）有限公司；
- (102) 新界貨運商會有限公司；
- (103) 新世界第一巴士服務有限公司；
- (104) 北區的士商會；
- (105) 全港司機大聯盟；
- (106) 山頂纜車有限公司；
- (107) 學童私家小巴協會有限公司；
- (108) 公共及私家小型巴士教師公會；
- (109) 裝卸區同業聯會；
- (110) 公共小型巴士總商會；
- (111) 公共巴士同業聯會有限公司；
- (112) 營業車聯誼會；
- (113) 四海的士車主司機聯會有限公司；
- (114) 環保的士車主聯會有限公司；
- (115) River Trade Terminal Co. Ltd；
- (116) 三號幹線（郊野公園段）有限公司；
- (117) 西貢公共小巴工商聯誼會；
- (118) 西貢的士工商聯誼會有限公司；
- (119) 環球貨櫃碼頭香港有限公司；
- (120) 信佳集團管理有限公司；
- (121) 天星小輪有限公司；
- (122) 新興的士電召聯會；
- (123) 新界四海合眾的士聯會有限公司；
- (124) 大老山隧道有限公司；
- (125) 的士商會聯盟；
- (126) 的士車行車主協會有限公司；

- (127) 的士司機從業員總會有限公司；
- (128) 的士同業聯會有限公司；
- (129) 港聯的士車主聯會有限公司；
- (130) 交通基建管理有限公司；
- (131) 荃灣公共小型巴士商會有限公司；
- (132) 屯門公共小型巴士商會；
- (133) 東義造船業總商會有限公司；
- (134) 聯友的士同業聯會有限公司；
- (135) 聯合無線電的士貨車聯會有限公司；
- (136) 市區的士司機聯委會有限公司；
- (137) 偉發的士車主聯會有限公司；
- (138) 惠益港九及新界的士車主聯會；
- (139) 西岸國際（車場）有限公司；
- (140) 香港西區隧道有限公司；
- (141) 威信（香港）停車場管理有限公司；
- (142) 榮利無線電車商會有限公司；
- (143) 榮泰車主及司機聯會有限公司；
- (144) 梧港船務有限公司；
- (145) 廈門三聯企業（香港）有限公司；
- (146) 益新電召客車聯會有限公司；
- (147) 學童車協會有限公司；
- (148) 的士權益協會有限公司；
- (149) 新世界第一渡輪服務有限公司；
- (150) 新世界第一渡輪服務（澳門）有限公司；
- (151) 香港貨櫃拖運業聯會有限公司；
- (152) 港九及新界夾斗車商會有限公司；
- (153) 香港廢物處理業協會；
- (154) 香港公共小巴車主司機協進總會；
- (155) 貨櫃車司機工會；
- (156) 混凝土製造商協會（香港）有限公司；
- (157) 港粵直通巴士協會有限公司；
- (158) 翠華船務有限公司；
- (159) 優質駕駛訓練中心有限公司；
- (160) 公共及私家商用車教師公會；
- (161) 信德中旅船務管理有限公司；
- (162) 郵輪客運（香港）有限公司；
- (163) 亞洲空運中心有限公司；
- (164) 皇家造船師學會暨輪機工程及海事科技學會香港聯合分會；
- (165) 香港打撈及拖船有限公司；
- (166) 香港船務經紀專業學會；
- (167) 香港聯合船塢集團有限公司；
- (168) 粵港船運商會有限公司；
- (169) 香港右軚汽車總商會有限公司；
- (170) 香港汽車工業學會；
- (171) 香港汽車修理同業商會有限公司；
- (172) 環保汽車維修同業聯會有限公司；

- (173) 香港的士小巴商總會有限公司；
- (174) 珀麗灣客運有限公司；
- (175) 愉景灣隧道有限公司；
- (176) **International Association of Transport Officers**；
- (177) 香港快運航空有限公司；
- (178) 香港（跨境）貨運司機協會；
- (179) 香港物流協會有限公司；
- (180) 香港貨櫃儲存及維修商會有限公司；
- (181) 新世界停車系統管理有限公司；
- (182) 航海學會（香港分會）；
- (183) 香港客貨車從業員職工會；
- (184) **Worldwide Flight Services, Inc.**；
- (185) 新界的士營運協會；
- (186) 新興台的士從業員聯會；
- (187) 的士、小巴權益關注大聯盟；
- (188) 泰和車行有限公司；
- (189) 屯門區旅運巴士同業聯會有限公司；
- (190) 荃灣區旅運巴士同業聯會有限公司；
- (191) 元朗區旅運巴士同業聯會有限公司；
- (192) 九龍區旅運巴士同業聯會有限公司；
- (193) 香港區旅運巴士同業聯會有限公司；
- (194) 信和停車場管理有限公司；
- (195) 富城停車場管理有限公司；
- (196) 越運亨（香港）有限公司；
- (197) 中港澳直通巴士聯會有限公司；
- (198) 地勤設備工程有限公司；
- (199) **Cathay Pacific Services Limited**；
- (200) **Cathay Pacific Catering Services (H.K.) Limited**；
- (201) **LSG Lufthansa Service Hong Kong Limited**；
- (202) 佳美航空膳食香港有限公司；
- (203) 易高航空燃料服務有限公司；
- (204) **Hong Kong Aircraft Engineering Company Limited**；
- (205) 中國飛機服務有限公司；
- (206) 大昌 - 港龍機場地勤設備服務有限公司；
- (207) 怡中機場地勤服務有限公司；
- (208) 汽車維修管理協會；
- (209) 駕駛教師協會；
- (210) 香港物流商會有限公司；
- (211) 新港駕駛學院有限公司；
- (212) 利南駕駛學院有限公司。

2. 委任獲授權代表

(a) 獲授權代表的資格

被委任的獲授權代表須符合以下條件：

- (1) 已登記為地方選區選民，或有資格登記為地方選區選民，並已申請作如此登記（詳情請參閱這說明書的第 II(1)及 III 部分）；及
- (2) 與申請登記的團體有密切聯繫，例如獲授權代表是申請團體的成員、會員、合夥人、高級人員、人員或僱員。

(b) 委任獲授權代表的限制

獲授權代表不可：

- (1) 就功能界別而言，獲多於一個團體選民委任；
- (2) 就界別分組而言，獲多於一個團體投票人委任。

[附註：如果獲授權代表符合資格登記為另一功能界別的个人選民或另一界別分組的个人投票人，他可申請作如此登記。]

(c) 更換獲授權代表

你的團體可不時更換獲授權代表。如需作出更換，請填寫表格 REO-42R。此表格可向選舉事務處索取。填妥的表格必須在有關功能界別或界別分組選舉的投票日期至少十四天前送抵選舉登記主任。在特殊情況下，如獲授權代表去世、患重病、在身體上或精神上無行為能力，選舉登記主任可在有關投票日期至少三個工作天前接納有關通知。

3. 注意事項

- (a) 如果你的團體已是現有的正式登記冊上的航運交通界功能界別選民/界別分組投票人，你的團體無需再申請作如此登記。如欲確定你的團體是否已登記選民/投票人，你可致電選舉事務處查詢熱線 2891 1001 作出查詢。
- (b) 如果你的團體亦符合資格登記為下列其中一個可選擇的界別分組的團體投票人：
 - (1) 香港僱主聯合會；
 - (2) 香港中國企業協會；
 - (3) 社會福利界，

你可申請在其中一個界別分組登記。請在申請書提供該可選擇的界別分組名稱。在這情況下，你會登記在航運交通界功能界別及你選擇的界別分組。

4. 如何選用申請表格

- (a) 請填寫表格 REO-42 (橙色) (“團體登記為功能界別選民及選舉委員會界別分組投票人申請書”), 申請登記在這個功能界別及一個選舉委員會界別分組, 和委任獲授權代表。如果你希望委任同一名獲授權代表在功能界別和界別分組選舉中投票, 你便毋須填寫表格的第 4 部分。
- (b) 申請表格須由你的團體的負責人及獲授權代表簽署。該負責人是指出你的團體授權作出登記申請的人士。

批發及零售界

功能界別

及選舉委員會界別分組的登記

1. 登記資格

你如符合下列條件，便符合資格登記：

(a) 你是有權在以下團體的大會上表決的該團體的成員或會員：

- (1) 中外蔬菜業批發商會有限公司；
- (2) 旅遊服務業協會；
- (3) 長沙灣家禽聯合批發商有限公司；
- (4) 香港中藥聯商會有限公司；
- (5) 香港通濟商會有限公司；
- (6) 中華紙業商會有限公司；
- (7) 香港化妝品同業協會有限公司；
- (8) 東區鮮魚業商會；
- (9) 港九新界販商社團聯合會；
- (10) 香港鐘錶業總會有限公司；
- (11) 香港蔬菜批發商會；
- (12) 港九竹篾山貨行商會有限公司；
- (13) 港九電器商聯會有限公司；
- (14) 香港電鍍業商會有限公司；
- (15) 港九洋服商聯會；
- (16) 港九淡水魚商買手會有限公司；
- (17) 港九果菜行工商總會；
- (18) 港九傢俬裝修同業商會；
- (19) 港九酒業總商會；
- (20) 港九機紙業商會有限公司；
- (21) 港九機械電器儀器業商會有限公司；
- (22) 港九水產業商會有限公司；
- (23) 港九塑膠製造商聯合會有限公司；
- (24) 港九雞鴨欄商會；
- (25) 港九罐頭洋酒伙食行商會有限公司；
- (26) 港九永興堂籐器同業商會；
- (27) 港九鹽業商會；
- (28) 香港九龍醬料涼果聯合商會；
- (29) 港九茶葉行商會有限公司；
- (30) 港九木行商會有限公司；
- (31) 港九粉麵製造業總商會；
- (32) 香港藝術品商會有限公司；

- (33) 香港海味雜貨商會有限公司；
- (34) 香港染料同業商會有限公司；
- (35) 香港豐貴堂蛋業商會；
- (36) 香港抽紗商會有限公司；
- (37) 僑港鮮花行總會；
- (38) 香港鮮花零售業協會；
- (39) 香港食品委員會有限公司；
- (40) 香港鮮魚商會；
- (41) 香港毛皮業協會；
- (42) 香港傢俬裝飾廠商總會有限公司；
- (43) 港九藥房總商會有限公司；
- (44) 港九玻璃鏡業總商會有限公司；
- (45) 香港珠石玉器金銀首飾業商會有限公司；
- (46) 香港鞋業(1970)總會有限公司；
- (47) 香港生豬行商會；
- (48) 香港藥行商會；
- (49) 香港五金商業總會；
- (50) 香港油行商會有限公司；
- (51) 香港漆油顏料商會有限公司；
- (52) 香港石油、化工、醫藥同業商會有限公司；
- (53) 香港攝影業商會有限公司；
- (54) 香港疋頭行商會；
- (55) 香港塑膠原料商會有限公司；
- (56) 香港水喉潔具業商會有限公司；
- (57) 香港糧食雜貨總商會；
- (58) 香港唱片商會有限公司；
- (59) 香港食米供應商聯會有限公司；
- (60) 香港零售管理協會有限公司；
- (61) 香港綢緞行商會；
- (62) 香港郵票錢幣商會；
- (63) 香港錄影業協會有限公司；
- (64) 香港南北葯材行以義堂商會有限公司；
- (65) 港九百貨業商會有限公司；
- (66) 港九新界海外魚業批發商會有限公司；
- (67) 香港工業原料商會有限公司；
- (68) 九龍長沙灣蔬菜批發市場入口貨商聯誼會有限公司；
- (69) 九龍鮮魚商會有限公司；
- (70) 九龍鮮肉零售商聯合會有限公司；
- (71) 九龍珠石玉器金銀首飾業商會；
- (72) 九龍雞鴨欄同業商會；
- (73) 海外入口菓菜頭盤欄商聯會有限公司；
- (74) 旺角區蔬菜批發商會有限公司；
- (75) 香港汽車商會；
- (76) 南北行公所；
- (77) 香港參茸藥材寶壽堂商會有限公司；

- (78) 香港米行商會有限公司；
- (79) 筲箕灣漁業商會；
- (80) 九龍果菜同業商會有限公司；
- (81) 港九電業總會；
- (82) 香港活家禽批發商商會；
- (83) 香港鑽石總會有限公司；
- (84) Tobacco Association of Hong Kong Limited；
- (85) 香港中成藥商會有限公司；
- (86) 香港中藥業協會有限公司；
- (87) 香港中華製藥總商會有限公司，

及

- (b) 如你是以上第 1(a)項所指明團體的個人成員或會員，你必須在緊接你提出登記申請前的 12 個月內一直是該團體的個人成員或會員。
- (c) 如你是以上第 1(a)項所指明團體的團體成員或會員，你必須在緊接你提出登記申請前的 12 個月內一直是該團體的團體成員或會員，並一直維持運作。

2. 委任獲授權代表（只適用於團體）

(a) 獲授權代表的資格

被委任的獲授權代表須符合以下條件：

- (1) 已登記為地方選區選民，或有資格登記為地方選區選民，並已申請作如此登記（詳情請參閱這說明書的第 II(1)及 III 部分）；及
- (2) 與申請登記的團體有密切聯繫，例如獲授權代表是申請團體的成員、會員、合夥人、高級人員、人員或僱員。

(b) 委任獲授權代表的限制

獲授權代表不可：

- (1) 就功能界別而言：
 - (i) 獲多於一個團體選民委任；或
 - (ii) 已登記為與團體選民同一功能界別的個人選民或作出如此登記申請。
- (2) 就界別分組而言：
 - (i) 獲多於一個團體投票人委任；或
 - (ii) 已登記為與團體投票人同一界別分組的個人投票人或作出如此登記申請。

[附註：如果獲授權代表符合資格登記為另一功能界別的個人選民或另一界別分組的個人投票人，他可申請作如此登記。]

(c) 更換獲授權代表

你的團體可不時更換獲授權代表。如需作出更換，請填寫表格 REO-42R。此表格可向選舉事務處索取。填妥的表格必須在有關功能界別或界別分組選舉的投票日期至少十四天前送抵選舉登記主任。在特殊情況下，如獲授權代表去世、患重病、在身體上或精神上無行為能力，選舉登記主任可在有關投票日期至少三個工作天前接納有關通知。

3. 注意事項

個人

- (a) 如果你已是現有的正式登記冊上的批發及零售界功能界別選民/界別分組投票人，你無需再申請作如此登記。如欲確定你是否已登記選民/投票人，你可致電選舉事務處查詢熱線 2891 1001 作出查詢。
- (b) 如果你亦符合資格登記為下列其中一個可選擇的界別分組的投票人：
 - (1) 中醫界；
 - (2) 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
 - (3) 香港中國企業協會，

你可申請在其中一個界別分組登記。請在申請書提供該可選擇的界別分組名稱。在這情況下，你會登記在批發及零售界功能界別及你選擇的界別分組。

團體

- (c) 如果你的團體已是現有的正式登記冊上的批發及零售界功能界別選民/界別分組投票人，你的團體無需再申請作如此登記。如欲確定你的團體是否已登記選民/投票人，你可致電選舉事務處查詢熱線 2891 1001 作出查詢。
- (d) 如果你的團體亦符合資格登記為下列其中一個可選擇的界別分組的團體投票人：
 - (1) 香港僱主聯合會；
 - (2) 香港中國企業協會；
 - (3) 社會福利界，

你可申請在其中一個界別分組登記。請在申請書提供該可選擇的界別分組名稱。在這情況下，你會登記在批發及零售界功能界別及你選擇的界別分組。

4. 如何選用申請表格

個人

- (a) 請填寫表格 REO-41 (藍色) (“個人登記為功能界別選民及選舉委員會界別分組投票人申請書”) 申請登記在這個功能界別及一個選舉委員會界別分組。

團體

- (b) 請填寫表格 REO-42 (橙色) (“團體登記為功能界別選民及選舉委員會界別分組投票人申請書”), 申請登記在這個功能界別及一個選舉委員會界別分組, 和委任獲授權代表。如果你希望委任同一名獲授權代表在功能界別和界別分組選舉中投票, 你便毋須填寫表格的第 4 部分。
- (c) 申請表格須由你的團體的負責人及獲授權代表簽署。該負責人是指出你的團體授權作出登記申請的人士。

中醫界

選舉委員會界別分組的登記

1. 登記資格

如果你是下列類別的人士，你便符合資格登記：

(a) 有權在以下團體的大會上表決的該團體的屬中醫師的成員或會員：

- (1) 香港中醫學會有限公司；
- (2) 國際中醫中藥總會有限公司；
- (3) 新華中醫中藥促進會有限公司；
- (4) 中國醫藥學會有限公司；
- (5) 香港中醫骨傷學會有限公司；
- (6) 香港中華中醫學會；
- (7) 香港針灸醫師學會；
- (8) 香港中醫師公會有限公司；
- (9) 港九中醫師公會有限公司；
- (10) 僑港中醫師公會有限公司。

(b) 根據《中醫藥條例》（第 549 章）註冊的註冊中醫。

2. 注意事項

如果你已是現有的正式投票人登記冊上的中醫界界別分組投票人，你無需再申請作如此登記。如欲確定你是否已登記投票人，你可致電選舉事務處查詢熱線 2891 1001 作出查詢。

3. 如何選用申請表格

如你只申請登記在這個可選擇的界別分組，請填寫表格 REO-41EC（紫色）（“個人登記為選舉委員會界別分組投票人申請書”）。否則，請填寫表格 REO-41（藍色）（“個人登記為功能界別選民及選舉委員會界別分組投票人申請書”）以同時申請登記為功能界別選民及選舉委員會界別分組投票人。

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全國政協”）

選舉委員會界別分組的登記

1. 登記資格

如果你是香港地區全國政協委員，你便符合資格登記。

2. 注意事項

如果你已是現有的正式投票人登記冊上的全國政協界別分組投票人，你無需再申請作如此登記。如欲確定你是否已登記投票人，你可致電選舉事務處查詢熱線 2891 1001 作出查詢。

3. 如何選用申請表格

如你只申請登記在這個可選擇的界別分組，請填寫表格 REO-41EC（紫色）（“個人登記為選舉委員會界別分組投票人申請書”）。否則，請填寫表格 REO-41（藍色）（“個人登記為功能界別選民及選舉委員會界別分組投票人申請書”）以同時申請登記為功能界別選民及選舉委員會界別分組投票人。

香港僱主聯合會 選舉委員會界別分組的登記

1. 登記資格

你的團體如符合下列條件，便符合資格登記：

(a) 你是有權在香港僱主聯合會的大會上表決的該會會員，

及

(b) 你必須在緊接你提出登記申請前，已是該會的團體會員達 12 個月或以上，並一直維持運作。

2. 委任獲授權代表

(a) 獲授權代表的資格

被委任的獲授權代表須符合以下條件：

- (1) 已登記為地方選區選民，或有資格登記為地方選區選民，並已申請作如此登記（詳情請參閱這說明書的第 II(1)及 III 部分）；及
- (2) 與申請登記的團體有密切聯繫，例如獲授權代表是申請團體的成員、會員、合夥人、高級人員、人員或僱員。

(b) 委任獲授權代表的限制

獲授權代表不可在界別分組中獲多於一個團體投票人委任。

[附註：如果獲授權代表符合資格登記為另一界別分組的個人投票人，他可申請作如此登記。]

(c) 更換獲授權代表

你的團體可不時更換獲授權代表。如需作出更換，請填寫表格 REO-42R。此表格可向選舉事務處索取。填妥的表格必須在有關界別分組選舉的投票日期至少十四天前送抵選舉登記主任。在特殊情況下，如獲授權代表去世、患重病、在身體上或精神上無行為能力，選舉登記主任可在有關投票日期至少三個工作天前接納有關通知。

3. 注意事項

如果你的團體已是現有的正式投票人登記冊上的香港僱主聯合會界別分組投票人，你的團體無需再申請作如此登記。如欲確定你的團體是否已登記投票人，你可致電選舉事務處查詢熱線 2891 1001 作出查詢。

4. 如何選用申請表格

- (a) 如你的團體只申請登記在這個可選擇的界別分組，和委任獲授權代表，請填寫表格 REO-42EC (綠色) (“團體登記為選舉委員會界別分組投票人申請書”)。否則，請填寫表格 REO-42 (橙色) (“團體登記為功能界別選民及選舉委員會界別分組投票人申請書”)以同時申請登記為功能界別選民及選舉委員會界別分組投票人。
- (b) 申請表格須由你的團體的負責人及獲授權代表簽署。該負責人是指出你的團體授權作出登記申請的人士。

香港中國企業協會 選舉委員會界別分組的登記

1. 登記資格

你如符合下列條件，便符合資格登記：

(a) 你是有權在香港中國企業協會的大會上表決的該會會員，

及

(b) 如果你是該協會的個人會員，你必須在緊接你提出登記申請前，已是該協會的個人會員達 12 個月或以上。

(c) 如果你是該協會的團體會員，你必須在緊接你提出登記申請前，已是該協會的團體會員達 12 個月或以上，並一直維持運作。

2. 委任獲授權代表（只適用於團體）

(a) 獲授權代表的資格

被委任的獲授權代表須符合以下條件：

- (1) 已登記為地方選區選民，或有資格登記為地方選區選民，並已申請作如此登記（詳情請參閱這說明書的第 II(1)及 III 部分）；及
- (2) 與申請登記的團體有密切聯繫，例如獲授權代表是申請團體的成員、會員、合夥人、高級人員、人員或僱員。

(b) 委任獲授權代表的限制

獲授權代表不可：

- (1) 在界別分組中獲多於一個團體投票人委任；或
- (2) 已登記為與團體投票人同一界別分組的個人投票人或作出如此登記申請。

[附註：如果獲授權代表符合資格登記為另一界別分組的個人投票人，他可申請作如此登記。]

(c) 更換獲授權代表

你的團體可不時更換獲授權代表。如需作出更換，請填寫表格 REO-42R。此表格可向選舉事務處索取。填妥的表格必須在有關界別分組選舉的投票日期至少十四天前送抵選舉登記主任。在特殊情況下，如獲授權代表去世、患重病、在身體上或精神上無行為能力，選舉登記主任可在有關投票日期至少三個工作天前接納有關通知。

3. 注意事項

個人

- (a) 如果你已是現有的正式投票人登記冊上的香港中國企業協會界別分組投票人，你無需再申請作如此登記。如欲確定你是否已登記投票人，你可致電選舉事務處查詢熱線 2891 1001 作出查詢。

團體

- (b) 如果你的團體已是現有的正式投票人登記冊上的香港中國企業協會界別分組投票人，你的團體無需再申請作如此登記。如欲確定你的團體是否已登記投票人，你可致電選舉事務處查詢熱線 2891 1001 作出查詢。

4. 如何選用申請表格

個人

- (a) 如你只申請登記在這個可選擇的界別分組，請填寫表格 REO-41EC（紫色）（“個人登記為選舉委員會界別分組投票人申請書”）。否則，請填寫表格 REO-41（藍色）（“個人登記為功能界別選民及選舉委員會界別分組投票人申請書”）以同時申請登記為功能界別選民及選舉委員會界別分組投票人。

團體

- (b) 如你的團體只申請登記在這個可選擇的界別分組，和委任獲授權代表，請填寫表格 REO-42EC（綠色）（“團體登記為選舉委員會界別分組投票人申請書”）。否則，請填寫表格 REO-42（橙色）（“團體登記為功能界別選民及選舉委員會界別分組投票人申請書”）以同時申請登記為功能界別選民及選舉委員會界別分組投票人。
- (c) 申請表格須由你的團體的負責人及獲授權代表簽署。該負責人是指由你的團體授權作出登記申請的人士。

社會福利界

選舉委員會界別分組的登記 (只適用於團體部分)

1. 登記資格

你的團體如符合下列條件，便符合資格登記：

(a) 你是下列類別的團體：

- (1) 有權在香港社會服務聯會的大會上表決的該會的團體會員；
- (2) 《社團條例》（第 151 章）所指的獲豁免社團，而該等社團須在緊接提出登記為投票人的申請前的 12 個月內，一直有受薪僱員按下列宗旨提供經常性的服務：
 - (i) 促進社會服務的協調及改善；或
 - (ii) 為社會服務發展人力、經費及資訊等資源；或
 - (iii) 提高市民對社會服務需求的認識以及加強志願機構在滿足該等需求時所擔當的角色，並須有發表周年報告和就每年的收入及開支發表經審計帳目或經核證帳目；
- (3) 根據《公司條例》（第 32 章）註冊的非牟利公司，而該等公司須在緊接提出登記為投票人的申請前的 12 個月內，一直有受薪僱員按下列宗旨提供經常性的服務：
 - (i) 促進社會服務的協調及改善；或
 - (ii) 為社會服務發展人力、經費及資訊等資源；或
 - (iii) 提高市民對社會服務需求的認識以及加強志願機構在滿足該等需求時所擔當的角色，並須有發表周年報告和就每年的收入及開支發表經審計帳目或經核證帳目。

及

- (b) 如你是以上第 1(a)(1)項所指明的聯會的團體會員，你必須在緊接你提出登記申請前，已是該聯會的團體會員達 12 個月或以上，並一直維持運作。

- [附註：(1) “非牟利公司” (non-profit making company) 指其組成的目的是為了促進第 1(a)(3)(i)至(iii)項所指明的宗旨，並按其章程規定須將其利潤（如有的話）及其他收入僅用於促進該等宗旨，其章程並禁止向其成員支付任何股息的公司；及
- (2) “社會服務” (social service) 指為社會的利益而提供一項或多於一項以下服務：
- (i) 家庭及兒童福利服務；
 - (ii) 青少年服務；
 - (iii) 老人服務；
 - (iv) 犯罪人士輔助服務；
 - (v) 康復服務；
 - (vi) 社區發展；
 - (vii) 社會保障。

2. 委任獲授權代表

(a) 獲授權代表的資格

被委任的獲授權代表須符合以下條件：

- (1) 已登記為地方選區選民，或有資格登記為地方選區選民，並已申請作如此登記（詳情請參閱這說明書的第 II(1)及 III 部分）；及
- (2) 與申請登記的團體有密切聯繫，例如獲授權代表是申請團體的成員、會員、合夥人、高級人員、人員或僱員。

(b) 委任獲授權代表的限制

獲授權代表不可：

- (1) 獲多於一個團體投票人委任；或
- (2) 已登記為與團體投票人同一界別分組的個人投票人或作出如此登記申請。

[附註：如果獲授權代表符合資格登記為另一界別分組的個人投票人，他可申請作如此登記。]

(c) 更換獲授權代表

你的團體可不時更換獲授權代表。如需作出更換，請填寫表格 REO-42R。此表格可向選舉事務處索取。填妥的表格必須在有關界別分組選舉的投票日期至少十四天前送抵選舉登記主任。在特殊情況下，如獲授權代表去世、患重病、在身體上或精神上無行為能力，選舉登記主任可在有關投票日期至少三個工作天前接納有關通知。

3. 注意事項

如果你的團體已是現有的正式投票人登記冊上的社會福利界界別分組投票人，你的團體無需再申請作如此登記。如欲確定你的團體是否已登記投票人，你可致電選舉事務處查詢熱線 2891 1001 作出查詢。

4. 如何選用申請表格

- (a) 如你的團體只申請登記在這個可選擇的界別分組，和委任獲授權代表，請填寫表格 REO-42EC (綠色) (“團體登記為選舉委員會界別分組投票人申請書”)。否則，請填寫表格 REO-42 (橙色) (“團體登記為功能界別選民及選舉委員會界別分組投票人申請書”)以同時申請登記為功能界別選民及選舉委員會界別分組投票人。
- (b) 申請表格須由你的團體的負責人及獲授權代表簽署。該負責人是指出你的團體授權作出登記申請的人士。